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

A 股股票代码：601916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重要提示

- 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 本报告于2026年8月26日由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实有董事12名，亲自出席的董事11名，吕临华董事委托陈海强董事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3、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无中期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4、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本报告所载若干金额及百分比数字已作四舍五入调整。任何表格中总数与金额总和间的差异均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 5、 本公司2026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6、 本公司董事长陈海强、行长吕临华、主管财务负责人景峰和财务机构负责人张简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措施，请参见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章节。

本报告中有关本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该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释义	002
公司基本情况	003
公司业务概要	005
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006
财务概要	00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012
公司治理	062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06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072
重要事项	077
备查文件目录	082
财务报告	083

释义

本公司、本行、我行、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中国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浙银金租：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浙银理财：	浙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中文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商银行）
公司英文名称：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简称：CZBANK）
2. 法定代表人：陈海强
3.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1788号
邮政编码：311200
主要办公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1号
邮政编码：310020
电子邮箱：ir@czbank.com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zbank.com
服务及投诉电话：95527
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电话：86-571-88268966
传真：86-571-87659826
4.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中国香港中环康乐广场8号交易广场三期15楼
5. 授权代表：陈海强、骆峰
6. 董事会秘书：骆峰
联席公司秘书：骆峰、陈燕华
证券事务代表：陈柠
7. **A股**
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份简称：浙商银行
股份代号：601916

H股
上市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股份简称：浙商银行
股份代号：2016

公司基本情况

8. 股份登记处：
-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9. 法律顾问：
- 中国大陆：**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 中国香港：**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10.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国内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
办公楼8层
签字注册会计师：潘盛、金睿
- 国际审计师：**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中国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11. 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
- 内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网站(www.czbank.com)
- 香港：** 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
本公司网站(www.czbank.com)
- 本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1号)
12.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61336668H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10H133010001
注册日期：2004年7月26日

公司业务概要

浙商银行是十二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于2004年8月18日正式开业，总部设在浙江杭州，系“A+H”上市银行、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开业以来，浙商银行立足浙江、放眼全局，全力服务国家战略，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已成为一家基础扎实、效益优良、风控完善的优质商业银行。

浙商银行锚定“一流的商业银行”发展愿景，始终坚持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根本保证，以深耕浙江、服务实体为落脚点，以改革创新、完善治理为基本路径，以防范风险、安全发展为底线要求，深入践行“四行”战略路径，着力推进“1155”经营策略，持续打造特色竞争优势，系统夯实稳健发展根基，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2026年上半年，浙商银行营业收入332.56亿元，同比增长0.02%；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78.24亿元，同比增长2.05%。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3.70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1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2.01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55%；总负债3.48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43%，其中：吸收存款余额2.18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55%。不良贷款率1.36%，拨备覆盖率155.85%。

截至报告期末，浙商银行在全国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了377家分支机构，实现了对浙江大本营、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的有效覆盖，旗下有浙银金租、浙银理财两家子公司。在英国《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2026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中，浙商银行按一级资本计位列85位。中诚信国际给予浙商银行金融机构评级中最高等级AAA主体信用评级，标普和穆迪给予浙商银行“投资级”国际评级。

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1. 愿景使命与文化

愿景：打造一流的商业银行

使命：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

文化：见心、见行、见未来

2.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金融工作会议决策部署，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根本保证，以深耕浙江、服务实体为落脚点，以改革创新、完善治理为基本路径，以防范风险、安全发展为底线要求，坚持“服务立行、管理优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做一个坚定的长期主义者，持续提升浙商银行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在金融强省建设中更好发挥战略支撑作用，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生动图景作出重要贡献。

3. 战略目标

建成治理完善、资本充足、管理规范、风险可控、核心竞争力突出、品牌影响力显著的优质商业银行。

4. 战略路径

为努力实现愿景使命和战略目标，未来五年必须坚定不移沿着“服务立行、管理优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路径纵深推进，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服务立行——深化综合服务。坚持深耕浙江、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服务定位和轻资本转型方向，零售坚持优先发展、公司筑牢中流砥柱、金市打造特色标杆，最终形成公司、零售、金市“三驾马车”齐头并进的发展格局。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构建客户、产品、队伍“三位一体”的服务体系，开展客户综合经营，打造浙银供应链、浙银金租、浙银科创、浙银金市、浙银跨境、浙银财富六大特色业务矩阵以及浙银增值服务等差异化特色化服务品牌。厚植“总行为分行服务、中后台为前台服务、组织为员工服务、全行为发展服务”的服务导向，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服务能力。

管理优行——加强体系化管理。全面构建规范化、精细化、赋能化、系统化、科学化“五化”管理体系，增强政策前瞻性、有效性、协同性。完善覆盖全面、权责清晰、规范高效、执行有力的组织、制度和流程体系，构建“立、改、废”动态更新机制。强化总行引领、赋能、管控能力，落实分行客户、业务、效益、质量等经营发展主体责任，推动支行做实基础管理、做强执行落地，实现“做强总行、做优分行、做实支行”一体化发展。树牢正确的经营观、业绩观、风险观，坚持内涵式发展，推动降本、提质、增效协同发力，持续提升经营效率与价值创造能力。以长期价值和系统论的视角，统筹完善资源配置和考核激励机制，激发市场化竞争活力。

科技兴行——局部相对领先。聚焦业务高质量发展目标，立足全行一体化发展视角，加强科技对经营管理全面赋能与高效支撑。系统提升全行科技能力，强化数智化底座与技术能力建设，打造先进韧性的金融科技技术体系和集约高效的金融信息基础设施。系统推进人工智能安全开发应用，强化人工智能应用落地见效。完善数据治理体系，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加强科技安全运行防护，健全科技风险防控与治理体系。提升全行员工科技素养，加强人工智能等科技培训，打造高质量科技人才队伍。

人才强行——强化专家治行。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不动摇，落实省委“三看”“三破”“三到”要求，按照“德才兼备、群众公认、注重实绩、人岗适配、梯次培养”的选人用人原则，营造“以奋斗者为本”的良好政治生态。树立内生培养为主的鲜明导向，加强优秀年轻干部人才储备和选拔，建立分层分类的系统培养机制，提升全行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锻造政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干部人才队伍。实施全行级行业研究“132N五策一体”工作机制，为经营提供专业支撑。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提升班子专业能力，优化班子整体配置，系统强化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监督管理力度。

财务概要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幅(%)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33,256	33,248	0.02	35,279
利润总额	10,047	9,695	3.63	9,74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824	7,667	2.05	7,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¹⁾	7,619	7,752	(1.72)	8,019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22	(43,342)	上年同期为负数	(94,865)

每股计(人民币元)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幅(%)	2024年1-6月
基本每股收益 ⁽²⁾	0.28	0.28	持平	0.29
稀释每股收益 ⁽²⁾	0.28	0.28	持平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²⁾	0.28	0.28	持平	0.29

盈利能力指标(%)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	2024年1-6月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3)}	0.45	0.48	下降0.03个 百分点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	8.62	8.68	下降0.06个 百分点	9.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	8.39	8.77	下降0.38个 百分点	9.67
净利息收益率*	1.56	1.69	下降0.13个 百分点	1.82
净利差*	1.41	1.52	下降0.11个 百分点	1.61
成本收入比 ⁽⁴⁾	28.05	28.20	下降0.15个 百分点	28.20

财务概要

规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减)幅(%)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95,800	3,481,092	6.17	3,325,53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1,922,711	4.55	1,857,116
负债总额	3,484,355	3,273,757	6.43	3,122,796
吸收存款	2,177,297	2,043,466	6.55	1,922,28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206,655	202,868	1.87	198,903
期末每股净资产 ⁽⁵⁾ (人民币元)	6.61	6.48	2.01	6.33

资产质量指标(%)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减	2024年 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⁶⁾	1.36	1.36	持平	1.38
拨备覆盖率 ⁽⁷⁾	155.85	155.37	上升0.48个 百分点	178.67
贷款拨备率 ⁽⁷⁾	2.12	2.11	上升0.01个 百分点	2.46

资本充足指标(%)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减	2024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7	8.40	下降0.03个 百分点	8.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5	9.60	下降0.05个 百分点	9.61
资本充足率	11.55	12.12	下降0.57个 百分点	12.61

财务概要

注：

* 为年化收益率。

- (1) 有关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请参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非经常性损益”。
-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3) $\text{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 \text{净利润} / \text{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数}$ 。
- (4) $\text{成本收入比} = \text{业务及管理费} / \text{营业收入}$ 。
- (5) $\text{期末每股净资产} = (\text{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 \text{其他权益工具}) / \text{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
- (6) 自2023年度报告起，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指引》(银协发〔2023〕34号)的规定计算不良贷款率和贷款拨备率，其中： $\text{不良贷款率} = \text{不良贷款余额} / \text{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不含应计利息)}$ 。
- (7) $\text{拨备覆盖率} = \text{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 \text{不良贷款余额}$ ； $\text{贷款拨备率} = \text{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 \text{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不含应计利息)}$ ，集团口径与银行口径该指标无差异。根据《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规定，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本集团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140%和2.1%。

财务概要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26年1-6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奖励	59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益	(2)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47
非经常损益净额	304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78)
合计	226
其中：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

其他财务指标

		监管标准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89.75	79.67	89.32
	外币	>=25	119.09	96.11	100.13
存贷款比例(%)	本外币合计		88.91	89.89	91.20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3.71	3.53	4.1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9.00	16.54	16.75
贷款迁徙率(%) ⁽¹⁾	正常类		1.45	1.83	2.75
	关注类		24.28	29.37	42.78
	次级类		68.69	52.01	80.64
	可疑类		56.45	38.86	27.22

注：

本表数据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其中，贷款迁徙率计算公式如下：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年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正常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年初正常类贷款余额×10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年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关注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年初关注类贷款余额×10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年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次级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年初次级类贷款余额×10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年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可疑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年初可疑类贷款余额×100%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报告期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锚定“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坚持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根本保证，持续深化“正、简、专、协、廉”五字政治生态建设，深入践行“四行”战略路径，围绕“1155”发展战略，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经营管理，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夯实经营、科技、人才各项基础，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36,958.0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47.08亿元，增长6.1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20,101.1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74.04亿元，增长4.55%。负债总额34,843.5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05.98亿元，增长6.43%，其中：吸收存款21,772.9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38.31亿元，增长6.55%。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32.56亿元，同比增加0.08亿元，增长0.02%，其中：利息净收入223.52亿元，同比减少6.94亿元，下降3.01%；非利息净收入109.04亿元，同比增加7.02亿元，增长6.88%。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78.24亿元，同比增加1.57亿元，增长2.05%。

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1.36%，比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155.85%，比上年末上升0.48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2.12%，比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11.55%，比上年末下降0.57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9.55%，比上年末下降0.05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37%，比上年末下降0.03个百分点，均满足监管要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 财务报表分析

1. 合并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78.24亿元，同比增长2.05%；平均总资产收益率0.4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8.62%。营业收入332.56亿元，同比增长0.02%，其中：利息净收入223.52亿元，同比下降3.01%；非利息净收入109.04亿元，同比增长6.88%。业务及管理费93.28亿元，同比下降0.50%，成本收入比28.05%，同比下降0.15个百分点。计提减值损失130.93亿元，同比下降1.56%。所得税费用18.97亿元，同比增长10.10%。

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减)幅(%)
利息净收入	22,352	23,046	(694)	(3.01)
非利息净收入	10,904	10,202	702	6.88
营业收入	33,256	33,248	8	0.02
减：业务及管理费	9,328	9,375	(47)	(0.50)
减：税金及附加	576	367	209	56.95
减：减值损失	13,093	13,300	(207)	(1.56)
减：其他业务成本	459	365	94	25.75
营业利润	9,800	9,841	(41)	(0.42)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247	(146)	393	上年同期为负数
利润总额	10,047	9,695	352	3.63
减：所得税费用	1,897	1,723	174	10.10
净利润	8,150	7,972	178	2.23
归属于：本行股东	7,824	7,667	157	2.05
少数股东	326	305	21	6.89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利息净收入223.52亿元，同比减少6.94亿元，下降3.01%，占营业收入的67.21%。利息收入484.13亿元，同比减少42.39亿元，下降8.05%；利息支出260.61亿元，同比减少35.45亿元，下降11.97%。

报告期内，净利息收益率为1.56%，同比下降13个基点；净利差为1.41%，同比下降11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同比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本集团贯彻落实让利实体经济的政策导向，持续推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生息资产收益率同比下行41个基点。负债端整体实现量价平衡发展，持续优化存款结构，推动付息负债付息率同比下降30个基点。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5,458	34,127	3.45	1,885,033	37,611	4.02
投资 ⁽¹⁾	875,722	11,966	2.76	883,815	12,597	2.87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²⁾	189,638	1,442	1.53	160,440	1,568	1.9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³⁾	124,555	878	1.42	127,456	876	1.39
生息资产总额	3,185,373	48,413	3.06	3,056,744	52,652	3.47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付息负债						
吸收存款	2,053,428	15,740	1.55	1,932,000	17,964	1.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款项 ⁽⁴⁾	564,271	4,781	1.71	455,493	4,641	2.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286	441	1.64	98,861	908	1.85
应付债券 ⁽⁵⁾	519,863	5,099	1.98	577,643	6,042	2.11
其他	-	-	-	2,976	51	3.46
付息负债总额	3,191,848	26,061	1.65	3,066,973	29,606	1.95
利息净收入		22,352			23,046	
净利差			1.41			1.52
净利息收益率 ⁽⁶⁾			1.56			1.69

注：

- (1) 包括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以及应收融资租赁款。
- (2) 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外汇风险准备金以及财政性存款。
- (4)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以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 包括发行的同业存单、金融债、次级债。
- (6) 净利息收益率：交易性金融资产业务所产生的收益在会计科目归属上不属于利息收入，相应调整其对应的付息负债及利息支出。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利息收入和支出变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6年1-6月与2025年1-6月对比			
项目	增(减)因素		
	规模 ⁽¹⁾	利率 ⁽²⁾	净增(减)额 ⁽³⁾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03	(5,687)	(3,484)
投资	(115)	(516)	(631)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85	(411)	(12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	22	2
利息收入变动	2,353	(6,592)	(4,239)
付息负债			
吸收存款	1,129	(3,353)	(2,2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1,108	(968)	1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9)	(58)	(467)
应付债券	(604)	(339)	(943)
其他	(51)	—	(51)
利息支出变动	1,173	(4,718)	(3,545)
利息净收入变动	1,180	(1,874)	(694)

注：

(1) 规模变化按报告期内平均余额扣除上年同期平均余额乘以上年度同期平均收益率或平均付息率计算。

(2) 利率变化按报告期内平均收益率或平均付息率扣除上年同期平均收益率或平均付息率乘以报告期内平均余额计算。

(3) 净增减额按报告期内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年同期利息收入(支出)计算。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341.27亿元，同比减少34.84亿元，下降9.26%，主要是本集团立足金融工作政治性与人民性，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经营出发点，不断提升金融供给适配性，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报告期内发放贷款和垫款日均余额2.00万亿，同比增长5.86%。

按期限结构划分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平均收益分析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短期贷款和垫款	970,132	15,661	3.26	906,928	16,961	3.77
中长期贷款和垫款	1,025,326	18,466	3.63	978,105	20,650	4.2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95,458	34,127	3.45	1,885,033	37,611	4.02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平均收益分析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1,423,367	24,540	3.48	1,292,973	25,825	4.03
个人贷款和垫款	444,876	8,493	3.85	469,711	10,523	4.52
票据贴现	127,215	1,094	1.73	122,349	1,263	2.0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95,458	34,127	3.45	1,885,033	37,611	4.0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投资利息收入

投资利息收入119.66亿元，同比减少6.31亿元，下降5.01%。主要是由于投资收益率同比下降11个基点所致。

(3)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本集团统筹存款总量增长与结构优化，动态优化存款定价管理，深耕交易结算场景扩充核心低成本资金来源，负债端精细化管理成效进一步释放。吸收存款利息支出157.40亿元，同比减少22.24亿元，降幅12.38%。截至报告期末吸收存款日均余额2.05万亿，同比增长6.29%；2026上半年存款付息率1.55%，同比下降33个基点。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公司存款和其他存款 ⁽¹⁾						
定期	1,228,882	10,947	1.80	1,238,343	13,159	2.14
活期	400,777	1,121	0.56	365,237	1,324	0.73
小计	1,629,659	12,068	1.49	1,603,580	14,483	1.82
个人存款						
定期	339,384	3,651	2.17	264,197	3,458	2.64
活期	84,385	21	0.05	64,223	23	0.07
小计	423,769	3,672	1.75	328,420	3,481	2.14
合计	2,053,428	15,740	1.55	1,932,000	17,964	1.88

注：

(1) 其他存款包括应解汇款、临时存款和汇出汇款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109.04亿元，同比增加7.02亿元，增长6.88%，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5.57亿元，同比增加2.64亿元；其他非利息净收入83.47亿元，同比增加4.38亿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减)幅(%)
代理及委托业务	3,288	1,345	1,943	144.46
结算与清算业务	568	378	190	50.26
承诺及担保业务	407	485	(78)	(16.08)
托管及受托业务	375	366	9	2.46
承销及咨询业务	240	393	(153)	(38.93)
银行卡业务	114	85	29	34.12
其他	38	56	(18)	(32.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5,030	3,108	1,922	61.84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73	815	1,658	203.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57	2,293	264	11.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5.57亿元，同比增加2.64亿元，增长11.5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50.30亿元，同比增加19.22亿元。其中，代理及委托业务32.88亿元，同比增加19.43亿元，主要是代理业务规模增长所致。手续费及佣金支出24.73亿元，同比增加16.58亿元，主要是代理业务支出增长所致。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增(减)额	增(减)幅(%)
投资收益	5,446	6,513	(1,067)	(16.3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1,697	(615)	2,312	上年同期为负数
汇兑净收益	55	979	(924)	(94.38)
其他	1,149	1,032	117	11.34
合计	8,347	7,909	438	5.54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83.47亿元，同比增加4.38亿元，增长5.54%，主要是报告期内债市收益率震荡下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收益同比增加。

(5)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增(减)额	增(减)幅(%)
员工成本	6,110	6,324	(214)	(3.38)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22	1,016	6	0.59
其他业务费用	2,196	2,035	161	7.91
合计	9,328	9,375	(47)	(0.50)

业务及管理费93.28亿元，同比下降0.47亿元，下降0.50%，主要是本集团构建投入产出管理体系，持续优化投入产出结构，开展财务支出精细化管理。

(6) 减值损失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额	增(减)幅(%)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	1	(4)	(400.00)
拆出资金	5	(3)	8	(2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11)	(6)	(54.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57	10,779	3,678	34.14
金融投资	(2,125)	1,803	(3,928)	(217.80)
应收融资租赁款	392	449	(57)	(12.70)
表外项目	169	33	136	412.12
其他资产	215	249	(34)	(13.65)
合计	13,093	13,300	(207)	(1.56)

减值损失130.93亿元，同比减少2.07亿元，下降1.56%，请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五、41信用减值损失；14资产损失/减值准备表”。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18.97亿元，同比增加1.74亿元，增长10.10%，实际税率18.88%。根据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所得税费用的调节表，请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五、43所得税费用”。

(8) 分部信息

按业务条线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银行业务	17,992	54.10	18,914	56.89
零售银行业务	4,867	14.63	5,141	15.46
资金业务	8,237	24.77	7,297	21.95
其他业务	2,160	6.50	1,896	5.70
营业收入合计	33,256	100.00	33,248	100.00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三角地区	22,269	66.96	19,940	59.97
环渤海地区	3,521	10.59	4,436	13.34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2,563	7.71	3,225	9.70
中西部地区	4,903	14.74	5,647	16.99
营业收入合计	33,256	100.00	33,248	100.00

有关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的详细信息，请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七、分部报告”。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合并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36,958.0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47.08亿元，增幅6.1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19,684.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52.20亿元，增幅4.53%；金融投资10,560.5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5.46亿元，增幅0.43%。从结构上看，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53.26%，比上年末下降0.84个百分点；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28.57%，比上年末下降1.64个百分点；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占资产总额的5.83%，比上年末上升0.94个百分点；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资产总额的4.72%，比上年末上升1.11个百分点。

资产运用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1,922,711		1,857,116	
减：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¹⁾	41,658		39,474		44,43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968,457	53.26	1,883,237	54.10	1,812,684	54.51
金融投资 ⁽²⁾	1,056,053	28.57	1,051,507	30.21	1,055,451	31.7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4,395	4.72	125,704	3.61	129,691	3.90
贵金属	114,593	3.10	80,929	2.32	16,956	0.51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³⁾	215,375	5.83	170,134	4.89	137,692	4.14
其他资产	166,927	4.52	169,581	4.87	173,065	5.20
资产总额	3,695,800	100.00	3,481,092	100.00	3,325,539	100.00

注：

- (1)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 (2) 金融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含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监管部门政策导向，紧扣服务实体经济主线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坚守“深耕浙江”首要战略，推动“低风险均收益”转型，贷款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20,101.1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74.04亿元，增幅4.55%。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1,436,766	71.47	1,331,459	69.25	1,249,566	67.28
个人贷款和垫款	433,189	21.55	464,408	24.15	478,631	25.77
票据贴现	129,828	6.46	116,916	6.08	119,200	6.42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783	0.04	706	0.04	1,224	0.07
应计利息	9,549	0.48	9,222	0.48	8,495	0.46
合计	2,010,115	100.00	1,922,711	100.00	1,857,116	100.00

公司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以全行级行业研究为牵引,深耕供应链与科创赛道，聚焦企业全周期、多场景需求，持续迭代特色业务矩阵，精准服务产业链核心企业及上下游，公司贷款业务规模稳健增长，业务综合服务能力持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14,367.6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91%。

个人贷款和垫款

落实扩大内需战略与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做好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金融服务，坚持夯实按揭贷款业务基本盘，加大消费场景信贷供给，持续优化个人贷款结构，稳固零售客群基础。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和垫款总额4,331.89亿元，比上年末下降6.72%。

票据贴现

聚焦产业链上下游票据融资需求，以数字化科技赋能、特色产品迭代升级为抓手，持续深化金融供给，全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截至报告期末，票据贴现总额1,298.2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1.0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金融投资

本集团持续发挥金融投资在多元化渠道服务实体经济中的作用，同时，把握债市行情变化灵活应对波动，优化组合管理，统筹流动性安全与收益平衡，金融投资规模整体基本平稳。截至报告期末，金融投资余额10,560.5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0.43%。

金融投资构成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金投资	133,444	12.64	136,837	13.01
债券投资	844,246	79.94	832,636	79.18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85,299	8.08	91,449	8.70
其他金融投资	3,242	0.31	3,853	0.37
应计利息	10,264	0.97	11,758	1.12
减值准备	(20,442)	(1.94)	(25,026)	(2.38)
合计	1,056,053	100.00	1,051,507	100.00

注：其他金融投资含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理财产品等。

按发行主体分类列示的本集团债券投资总额构成

	2026年	202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315,400	326,857
金融债券	324,858	313,717
同业存单	66,253	38,550
公司债券及其他	137,735	153,512
债券投资合计	844,246	832,636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前十大面值金融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百万元)	票面利率 (%)	到期日	损失准备
202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9,520	1.85	20290724	-
202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900	2.73	20280111	-
202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970	2.30	20290222	-
202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900	2.64	20310108	-
202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860	1.32	20270521	-
202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730	2.22	20290409	-
202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340	3.02	20330306	-
202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280	1.80	20270902	-
202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210	1.79	20280912	-
2022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810	2.90	20320819	-

(2) 负债

本集团全面推进负债结构优化工程，强化主动资产负债管理，注重资金来源的稳定性与成本适配性，负债质量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34,843.5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05.98亿元，增幅6.43%。

负债构成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614	1.14	102,206	3.12	77,821	2.49
吸收存款	2,177,297	62.49	2,043,466	62.42	1,922,289	61.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款项	573,527	16.46	515,042	15.73	498,068	15.95
应付债券	474,003	13.60	512,953	15.67	541,533	17.34
其他	219,914	6.31	100,090	3.06	83,085	2.66
负债总额	3,484,355	100.00	3,273,757	100.00	3,122,796	100.00

注：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吸收存款

本集团坚持将获取低息优质存款能力建设作为经营的重要抓手，持续优化结构、提升质量，存款规模站稳两万亿台阶后实现稳健增长，付息率有效压降。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余额21,772.9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38.31亿元，增幅6.55%。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增加919.61亿元，增幅5.72%；个人存款增加461.79亿元，增幅11.67%。从期限结构上看，稳活期、控久期取得较好成效，定期存款增加775.71亿元，增幅5.13%；活期存款增加605.69亿元，增幅12.30%。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吸收存款结构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活期	467,522	21.47	417,299	20.42	434,291	22.59
定期	1,232,957	56.63	1,191,219	58.29	1,148,911	59.77
小计	1,700,479	78.10	1,608,518	78.71	1,583,202	82.36
个人存款						
活期	85,280	3.92	74,934	3.67	64,951	3.38
定期	356,671	16.38	320,838	15.70	239,681	12.47
小计	441,951	20.30	395,772	19.37	304,632	15.85
其他存款	1,994	0.09	2,019	0.10	372	0.02
应计利息	32,873	1.51	37,157	1.82	34,083	1.77
合计	2,177,297	100.00	2,043,466	100.00	1,922,289	100.00

(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合计2,066.5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7.87亿元，增幅1.87%。请参见“财务报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 贷款质量分析

1、按风险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1,918,650	95.91	1,841,533	96.24
关注	53,923	2.69	45,213	2.36
不良贷款	27,210	1.36	26,037	1.36
次级	11,873	0.59	11,775	0.62
可疑	5,076	0.26	5,556	0.29
损失	10,261	0.51	8,706	0.45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83	0.04	706	0.04
小计	2,000,566	100.00	1,913,489	100.00
应计利息	9,549	不适用	9,222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不适用	1,922,711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正常贷款19,186.5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71.17亿元；关注贷款539.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7.10亿元，关注贷款率2.69%，比上年末上升0.33个百分点；不良贷款272.1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73亿元，不良贷款率1.36%，较上年末持平。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不良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不良
			贷款金额	贷款率(%)			贷款金额	贷款率(%)
公司贷款	1,436,766	71.82	14,496	1.01	1,331,459	69.58	14,646	1.10
个人贷款	433,189	21.65	12,701	2.93	464,408	24.27	11,378	2.45
票据贴现	129,828	6.49	13	0.01	116,916	6.11	13	0.01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783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706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000,566	100.00	27,210	1.36	1,913,489	100.00	26,037	1.36
应计利息	9,5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2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22,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144.96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50亿元；不良贷款率1.01%，比上年末下降0.09个百分点。个人不良贷款127.0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23亿元；不良贷款率2.93%，比上年末上升0.48个百分点。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	1,436,766	71.82	14,496	1.01	1,331,459	69.58	14,646	1.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7,400	20.86	2,346	0.56	339,725	17.75	1,346	0.40
制造业	277,333	13.86	4,110	1.48	286,725	14.98	3,797	1.32
批发和零售业	180,722	9.03	2,962	1.64	185,808	9.71	4,251	2.29
房地产业	154,426	7.72	2,033	1.32	161,815	8.46	2,817	1.74
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	113,498	5.67	13	0.01	87,829	4.59	18	0.02
建筑业	77,390	3.87	1,027	1.33	80,505	4.21	972	1.21
金融业	61,945	3.10	20	0.03	40,338	2.11	20	0.05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19,772	0.99	147	0.74	18,930	0.99	116	0.61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17,618	0.88	111	0.63	17,525	0.92	195	1.11
住宿和餐饮业	15,761	0.79	151	0.96	17,947	0.94	94	0.52
采矿业	13,491	0.67	-	-	12,832	0.67	-	-
其他 ⁽¹⁾	87,410	4.38	1,576	1.80	81,480	4.25	1,020	1.25
个人贷款	433,189	21.65	12,701	2.93	464,408	24.27	11,378	2.45
票据贴现	129,828	6.49	13	0.01	116,916	6.11	13	0.01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783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706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2,000,566	100.00	27,210	1.36	1,913,489	100.00	26,037	1.36
应计利息	9,5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2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22,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 (1) 其他行业包括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农、林、牧、渔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探，教育业，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等行业。

本集团实行“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锚定“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深耕浙江、服务实体经济为落脚点，落实“低风险、均收益”风险理念，坚持“风险第一、合规为本”；建立健全“独立、制衡、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制，为全行平稳健康发展构筑坚固屏障。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按地区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长三角地区	1,157,943	57.88	15,478	1.34	1,067,571	55.79	17,856	1.67
中西部地区	373,627	18.68	3,936	1.05	380,390	19.88	3,403	0.89
环渤海地区	236,384	11.81	5,103	2.16	245,388	12.82	2,670	1.09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231,829	11.59	2,693	1.16	219,434	11.47	2,108	0.96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783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706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000,566	100.00	27,210	1.36	1,913,489	100.00	26,037	1.36
应计利息	9,5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2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22,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持续跟踪宏观、行业经济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内部经营状况及风险情况，针对各区域经济特点，适时调整授信政策；把握“深耕浙江”首要战略，提升重点区域竞争力，积极防范区域风险，支持区域发展要求，全面优化授信资产结构。

5、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抵押贷款	763,805	38.18	14,808	1.94	800,607	41.84	13,782	1.72
质押贷款	66,351	3.31	1,586	2.39	72,451	3.79	1,648	2.27
保证贷款	570,908	28.54	2,958	0.52	490,627	25.64	3,341	0.68
信用贷款	468,891	23.44	7,845	1.67	432,182	22.58	7,253	1.68
票据贴现	129,828	6.49	13	0.01	116,916	6.11	13	0.01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783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706	0.04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000,566	100.00	27,210	1.36	1,913,489	100.00	26,037	1.36
应计利息	9,5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2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10,1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22,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基本保持平稳。截至报告期末，抵押贷款占比较高，抵押贷款余额7,638.0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368.02亿元，抵押贷款不良贷款余额148.08亿元，不良贷款率1.94%，比上年末上升0.22个百分点。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前十大贷款客户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十大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比(%)
A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263	0.46
B	金融业	7,033	0.35
C	房地产业	6,268	0.31
D	房地产业	4,194	0.21
E	房地产业	3,928	0.20
F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00	0.19
G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20	0.17
H	金融业	3,290	0.16
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24	0.16
J	房地产业	3,089	0.15
总计		47,409	2.36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为92.63亿元，占本集团资本净额的3.71%。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474.09亿元，占本集团资本净额的19.00%。

7、 逾期贷款

逾期期限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逾期1天至90天	13,243	0.66	10,384	0.54
逾期90天至1年	13,403	0.67	15,869	0.83
逾期1年至3年	10,056	0.51	7,165	0.37
逾期3年以上	1,016	0.05	1,295	0.07
总计	37,718	1.89	34,713	1.81

截至报告期末，逾期贷款余额377.1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0.05亿元；其中90天以上逾期贷款244.7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46亿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重组贷款

本集团对贷款重组实施严格审慎的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和垫款总额191.4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6.11亿元，占比0.96%，比上年末上升0.15个百分点；其中逾期3个月以上的重组贷款和垫款总额27.77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1亿元。

9、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抵债资产（非金融工具）余额9.26亿元，扣除已计提减值准备2.76亿元，账面净值6.50亿元。

10、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期初余额	40,454
本期计提	14,457
核销	(5,807)
转让	(7,501)
其他	805
期末余额	42,408

注：

(1) 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2)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贷款和垫款及汇率变动等产生的影响。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 资本管理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资本充足率计量范围涵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11.55%，一级资本充足率9.5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37%，杠杆率4.76%，均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0,817	177,985	173,172
其他一级资本	25,427	25,411	25,364
一级资本净额	206,244	203,396	198,536
二级资本	43,213	53,286	61,904
总资本净额	249,457	256,682	260,441
风险加权资产	2,159,695	2,118,335	2,065,28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995,879	1,974,890	1,924,75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3,723	23,353	22,55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20,093	120,093	117,981
最低资本要求(%)	8.00	8.00	8.00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附加资本要求(%)	-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7	8.40	8.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5	9.60	9.61
资本充足率(%)	11.55	12.12	12.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杠杆率情况表(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本集团	2026年 6月30日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一级资本净额	206,244	210,064	203,396	201,871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335,314	4,193,445	4,067,144	4,021,243
杠杆率(%)	4.76	5.01	5.00	5.02

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请查阅本行网站(www.czbank.com)。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本充足率为11.34%，一级资本充足率9.4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20%，杠杆率4.65%，均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本公司)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69,877	167,766	166,402
其他一级资本	24,995	24,995	24,995
一级资本净额	194,872	192,761	191,397
二级资本	40,000	50,904	59,865
总资本净额	234,872	243,664	251,262
风险加权资产	2,071,209	2,034,760	1,992,742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911,179	1,894,995	1,855,22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3,491	23,226	22,36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6,539	116,539	115,159
最低资本要求(%)	8.00	8.00	8.00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附加资本要求(%)	-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20	8.24	8.35
一级资本充足率(%)	9.41	9.47	9.60
资本充足率(%)	11.34	11.98	12.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杠杆率情况表(本公司)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6年 6月30日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一级资本净额	194,872	197,813	192,761	191,272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188,326	4,100,195	3,979,104	3,937,814
杠杆率(%)	4.65	4.82	4.84	4.86

(五) 按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1.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及其情况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包括承诺及或有事项等。承诺及或有事项具体包括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资本支出承诺、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未决诉讼和纠纷等，其中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是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余额8,560.67亿元。请参见“财务报告附注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2.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没有发生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 风险管理

1、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公司实行“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锚定“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深耕浙江、服务实体经济为落脚点，以防范风险、安全发展为底线要求；落实“低风险、均收益”风险理念，坚持“风险第一、合规为本”；建立健全“独立、制衡、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制，严格授权与授信管理，强化风险管控与系统能力，为全行平稳健康发展构筑坚固屏障；坚持系统性防化风险，深化重点领域风险治理，加快风险处置化解，严把准入关口。

本公司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本公司设立首席风险官。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数据治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等议事机构。

总行风险管理部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统筹管理部门以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除外）、国别风险、信息科技风险、ESG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为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总行内控合规与法律部为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外包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总行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为声誉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总行发展规划部为战略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总行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部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牵头管理部门。

本公司根据全面风险管理需要向总行相关部门派驻风险监控官，协助部门主要负责人组织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独立进行业务评判和风险事项报告。本公司统一向各分行委派风险监控官，协助分行行长组织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独立进行业务评判和风险事项报告。

2、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从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保函、特定目的载体投资等表内、表外业务。

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以本币为计量单位、风险调整后的全行综合效益最大化。

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总行授信业务审查委员会及分行授信业务审查委员会和支行授信审查小组、总行风险管理部和其他信用风险控制部门、业务经营与管理部门、科技管理部、审计部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组织信用风险管理，组织制定、推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内部经营状况及风险情况，制定授信政策，明确全行授信业务客户结构、行业结构、产品结构、区域结构、重点战略领域等政策导向，并在持续跟踪宏观、行业经济发展趋势的基础上，适时调整授信政策。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机遇与挑战并存的经济环境，本公司全面推进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协同改革，坚持把实体经济作为授信资产业务的着力点和增长点，持续推进客户基础攻坚，夯实授信业务基石，把握“深耕浙江”首要战略，提升重点区域竞争力，坚持智慧风控，突出信用风险精准识别和前瞻防范化解，严控新增不良，全面优化授信资产结构。

本公司按照《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规定的标准，综合考虑债务人的履约能力、偿付意愿及偿付记录等因素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本公司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流程实行“初分、复核、审查、审议、认定”五级程序。

(1) 公司客户信用风险管理

本公司对公司客户实施统一授信管理，在对客户进行全面综合评估的基础上，按照一定标准和程序核定客户主体最高综合授信额度和业务授信额度。

本公司严格执行监管要求，将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本公司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在全面覆盖各类授信业务的基础上，本公司持续完善信用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单一公司客户、集团客户等限额指标。

本公司持续加强信贷制度建设，制定公司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制度，强化对公司客户授信总额的全面管理和统一控制，完善标准、规范的授信审批流程、授权体系和岗位风险责任机制，并及时调整授信政策，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信用风险。

本公司进一步完善集中度风险管理，制定集中度风险管理相关制度，明确集中度风险管理的职责分工与主要方法，持续推进集中度风险管理建设。

本公司持续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授信风险管理，严格执行国务院和金融管理部门关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各项政策及监管要求，动态调整授信策略，进一步优化融资平台授信业务结构，防范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业务的信用风险；稳妥化解融资平台存量债务，严控融资平台债务增量，规范推进融资平台退出工作，推进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工作落实落地。

本公司持续加强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本公司稳健开展房地产信贷业务，根据国家政策和行业运行情况对房地产业务区域、客户、项目实行分类管理；对房地产行业贷款实施限额管理和名单制管理，不断调整优化资产结构，并加强存量贷款风险的监控和管理。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小微企业信用风险管理

本公司持续优化授信政策体系，完善小企业业务授信流程，将小企业客户及其关联主体的各类授信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从总量层面控制风险敞口。

本公司将数智风控嵌入小微业务风险管理全流程，加强数字化与智能化手段在贷前、贷中、贷后各环节的应用。持续完善贷前风险评估机制，加大外部权威数据应用，综合多维信息交叉验证，合理设置差异化客群准入标准；强化数智风控工具应用，动态监控、及时识别、定期调整风险信号，有力实现主动风控；持续优化小企业贷后管理系统，配置差异化贷后系统角色及个性化任务触发规则，打造精准贷后安全网。

(3) 零售客户信用风险管理

本公司持续深化零售信贷客户信用风险的全流程管理，构建全面主动风险管理体系。在贷前、贷中、贷后各环节明确业务边界，规范操作流程，统一风控标准，强化工具赋能，依托总行集约化审批机制，运用大数据与智能风控模型，采取自动化初审与人工审核相结合的动态评估方式，持续完善客户风险画像。贷前严把准入关，贷中加强授信监测，贷后实施差异化风险预警与处置，并动态优化风险策略，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推动零售信贷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合规稳健发展。

本公司建立了信用卡（消费金融）业务贷前准入、贷中监测、贷后预警的全流程数智化风险管理体系，依托“1+N”机器学习评分、贷中融合评分等核心模型，持续提升风险识别的精准度与前瞻性。同时，结合地域、行业、客群风险特征，制定差异化的风控管理策略并持续迭代，不断提升信用卡（消费金融）业务风险管理水平。

(4) 金融机构客户信用风险管理

本公司将金融机构客户纳入统一授信管理，制定了金融机构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办法及相关操作规程，完善了金融机构客户统一授信的调查、审查和审批等一整套制度及流程。

本公司与金融机构客户开展的业务如涉及客户信用风险，纳入统一授信管理。具体开展业务时按照本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占用客户的授信额度。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节所称市场风险不包含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参见以下“7.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相关内容)。

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有效防范市场风险, 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实现风险和收益的合理平衡。

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资金营运中心、科技管理部、审计部、其他部门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负责组织市场风险管理, 监督执行市场风险偏好, 制定、定期评估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确保本公司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

本公司采用久期分析、外汇敞口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VaR)计量等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并采用限额管理、对冲及减少风险敞口等措施进行市场风险控制。本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办法建立了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制定了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并使这些政策和程序与本公司的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

本公司定期更新完善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体系, 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市场风险计量体系, 并使用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平台进行市场风险计量、监测与日常管理。本公司对交易账簿头寸实行每日估值, 持续监测非止损限额和止损限额, 并定期通过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市场风险。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以及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影响流动性风险的因素分为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外部因素包括国内外金融形势、宏观调控政策、金融市场发展的深度与广度、银行业竞争态势等；内部因素包括资产负债期限与业务结构、存款稳定程度、市场融资能力以及各类突发性事件等。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资金营运中心、审计部、总行其他经营与管理部门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组织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制定、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等。

本公司对全行流动性风险实行集中管理，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提升流动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具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包括：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市场流动性变化，适时调整本公司资产负债管理策略；加强负债管理，灵活运用主动负债工具，拓宽长期资金来源，持续提升稳定负债占比；推进融资渠道多元化建设，在维护好与主要融资对手关系的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确保优质流动性资产保有规模与全行潜在融资需求相匹配，增强流动性风险缓释能力；加强流动性预警监测与管理，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根据压力测试结果查找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必要时调整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适时改进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多种情景压力假设下，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本外币合计流动性比例92.55%。本公司流动性覆盖率265.24%，其中，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3,555.32亿元，未来30天净现金流出1,340.40亿元。本公司净稳定资金比例106.10%，其中，可用的稳定资金19,777.11亿元，所需的稳定资金18,640.41亿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本外币合计流动性比例92.73%。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259.85%，其中，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3,576.70亿元，未来30天净现金流出1,376.44亿元。本集团最近两个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相关信息如下：

日期	币种：本外币合计		
	净稳定资金比例(%)	可用的稳定资金(亿元)	所需的稳定资金(亿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	110.41	20,762.70	18,804.86
截至2026年6月30日	103.68	20,121.09	19,406.38

5、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类型主要包括：内部欺诈事件，外部欺诈事件，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事件，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实物资产的损坏，信息科技系统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等七类。

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内控合规与法律部、资产负债管理部、审计部、总行其他部门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本公司对操作风险管理采取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的、以三道防线为基础的管理架构。董事会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组织制定、推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基本制度和相关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各机构职责要求，设置操作风险偏好及其传导机制，合理配置充足资源等。

本公司以“有效防范操作风险，降低损失，提升对内外部事件冲击的应对能力，为业务稳健运营提供保障”为操作风险管理目标，建立与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对操作风险实施全流程管理，将加强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形成统一的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计量和控制／缓释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循“审慎性、全面性、匹配性、有效性”的操作风险管理原则，根据本公司经营战略、管理理念、外部金融形势变化适时调整管理策略和重点，持续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操作风险管理和操作风险资本计量的要求；明确操作风险偏好，提升识别、评估、控制和缓释操作风险的能力；健全外包风险管理体系，夯实外包风险管理基础；强化信息系统建设，加强数智化赋能支撑；加强合作机构管理，推进监管要求落实；加强法律风险防范，开展热点法律研究；培育良好的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强化安全保卫管理，落实重要节点安全保卫工作，及时消除风险隐患。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公司债务，或使本公司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公司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国别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国别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以本币为计量单位、风险调整后的全行综合效益最大化。

本公司国别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发展规划部、计划财务部、总行涉及境外业务的经营管理部门、授信评审部、内控合规与法律部、科技管理部、审计部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国别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组织国别风险管理，组织制定、推行国别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等。

本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办法持续推进国别风险管理相关工作，制定了国别风险管理办法、限额管理办法及限额管理方案，明确国别风险限额管理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限额框架、管理机制等，并设定国别风险限额指标及阈值；定期进行国别风险评估与监测。

7、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减小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波动，实现全行综合收益最大化。

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资金营运中心、审计部、总行其他经营与管理部门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架构、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体系，推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有效实施。

本公司对于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通过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评估风险，综合考虑银行风险偏好、风险状况、宏观经济和市场变化等因素制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报告期内，本公司基于全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偏好目标和内部经营管理需求，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变化、货币政策导向，动态灵活调整资产负债规模期限结构、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管理方案。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公司风险管控目标范围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公司品牌价值，不利于本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声誉风险管理是指本公司为实现声誉风险管理目标，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建立涵盖事前评估、风险监测、分级研判、应对处置、信息报告、考核问责、评估总结等环节的全流程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形成声誉风险管理完整闭环，并从风险排查、应急演练、联动机制、社会监督、声誉资本积累、内部审计、同业协作等方面做好声誉风险日常管理工作。

本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正确处理新闻舆论、公共关系以及客户关系，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其对本公司、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本公司已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综合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风险管理部、总行其他相关部门和分支机构、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管理责任，负责组织全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健全本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等。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落实监管要求，系统性谋划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把声誉风险防控作为金融价值创造的防护墙，突出前端研判摸排，前瞻性做好声誉风险源头防控，持续优化应急处置流程，声誉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同时，坚定践行金融政治性、人民性，遵循“稳+实”的宣传工作总基调，持续提升正面宣传系统性、引领性，从国家战略、行业趋势、地域特色和我行实践四个维度精准切入，深入挖掘业务亮点与典型案例，讲好浙商银行高质量发展故事，推动正向正行的品牌形象深入人心。

9、 战略风险管理

战略风险是指因经营策略不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原因导致的风险，包括战略设计不当、战略执行不到位、内外部环境变化导致既定战略不适用。

本公司战略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不断完善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将战略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本公司战略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发展规划部、审计部、科技管理部、总行其他相关部门及境内外各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遵循“职责明确、前瞻防御、全面评估、适时调整”的原则，不断健全完善与业务规模和特点相适应的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实现了对战略风险的有效管理。主要管理举措包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锚定“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10、 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因本公司经营管理行为或者员工履职行为违反合规规范，造成本公司或者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本公司合规管理的目标是确保遵循合规规范、有效防控合规风险，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

本公司按照“分级管理、逐级负责”的要求，明确合规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合规管理体系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首席合规官、合规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各业务及职能部门、下属各机构及子公司共同构成。董事会负责确定合规管理目标，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合规管理目标，对主管或者分管领域业务合规性承担领导责任。首席合规官对本公司及员工的合规管理负专门领导责任，组织推动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确保合规管理工作有序运转。

报告期内，本公司密切关注经济金融形势变化，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监管要求，推进合规管理办法实施见效，明确合规管理工作计划，建立健全合规管理运行机制，扎实推进各项内控合规管理措施落地，不断提升合规管理质效。深化合规文化建设，持续推行合规承诺制度，加强典型案例通报，强化员工警示教育，推动“法治浙银”建设，深植“合规为本、内控优先、风险可控、行稳致远”的合规文化核心理念。健全规章制度体系，推进制度管理数字化建设，强化制度执行和监督评价。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内部监督检查与问题整改，有效管控合规风险。坚持科技赋能，持续实施“植入式”合规机制，尽可能运用数智化手段将合规要求和业务管控措施嵌入流程，提升合规管理数智化水平。

11、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根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原中国银保监会2018年第1号令），大额风险暴露是指商业银行对单一客户或一组关联客户超过其一级资本净额2.5%的风险暴露。本公司建立健全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机制，持续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系统功能，有序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的计量、监测、报告。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大额风险暴露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限额要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公司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目标是将信息科技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推动业务创新，提高信息科技使用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由董事会、网络与数据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数字化改革推进领导小组、高级管理层、首席信息官(CIO)、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数据治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内控合规与法律部、审计部、科技管理部、总行其他相关部门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组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制定、推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等。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体系，并遵照ISO20000、ISO22301、ISO27001、ISO27701管理体系与监管要求，全面建立了相关流程制度与实施细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网络安全管理、数据安全治理、信息科技服务管理等体系和较为规范的信息科技风险监测与评估机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科技兴行”战略路径，统筹推进数字化转型，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技术，驱动金融服务提质增效；持续推动网络安全防御、数据安全管控和个人信息保护体系精细化迭代，搭建主动预警、智能识别的一体化安全防控机制；重点开展重要信息系统运行风险监测、评估、计量、控制与报告，完善升级数字化运维；不断加强灾备体系建设，启用新同城多活数据中心，提高灾备资源高可用水平；完善应急标准化管理体系，开展多场景实战演练，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韧性。报告期内系统运行稳定，未发生较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反洗钱管理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银行业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法人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指引（试行）》《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等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的洗钱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夯实反洗钱工作基础，持续提升洗钱风险防控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反洗钱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反洗钱法律义务和社会责任。持续完善反洗钱制度体系，落实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加强客户洗钱风险管理，提高客户尽职调查有效性；做好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监测报告，深化AI应用，持续优化可疑交易监测模型；深化反洗钱数据治理，提升数据质量；加大反洗钱监督检查和风险排查力度，做好业务风险提示；组织洗钱风险自评估，强化高风险业务及客户管理；开展反洗钱宣传培训，提高全员反洗钱履职水平；积极配合反洗钱调查，切实落实各项反洗钱监管要求，不断提升反洗钱管理质效。

（七）业务综述

1. 公司业务

以客户为中心，实现客群与规模双轮驱动。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深入开展全行级行业研究、建立同业竞品响应机制、打造专业化客户经理队伍、强化数智系统能力建设等，全面构建客户综合经营体系。同时，持续优化公司客户分层分类经营，深化重点客户交流合作，匹配差异化服务团队及方案，切实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客户综合价值提升和规模扩容。报告期末，服务公司价值客户超4.8万户，较年初增长7.7%。人民币公司表内资产余额11,973.78亿元，较年初增加1,113.45亿元，增幅10.25%。

服务实体客群，助力制造业转型发展。本公司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强化政策保障，推动产品创新，助力制造业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聚焦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视角，通过出台专项赋能举措，助力先进制造业产业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全行投向制造业贷款余额2,773.33亿元。下一步，本行将聚焦先进制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制造业企业综合服务，支持企业转型升级，推动制造业贷款余额稳步回升。

服务浙江大本营建设，做好省内金融保障。本公司稳步推进“深耕浙江”战略，持续加强银政、银企合作，以金融顾问为纽带提升服务能力，充分保障省内重点区域、重点项目、重点客户融资支持，精准助力浙江省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浙江省内公司贷款余额4,491.17亿元，较年初增加539.17亿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践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做好科技金融首篇大文章。本公司持续加大科技金融服务力度，推进产品服务优化、重点行业深耕、专业队伍建设、创新生态协同等工作，着力构建科技金融专业化服务机制，做优科技型企业陪伴式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科技贷款余额2,829.94亿元，较年初增加121.87亿元。

持续提升供应链金融数智化能力，打造差异化服务优势。本公司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核心驱动力，紧扣国家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战略部署，深化供应链金融数字化改革，提升数智化服务能级，加快由“资金提供者”向“价值共创者”转型，构建覆盖实体企业全交易链条、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新范式。本公司打造“行业深耕、产品升级、数字风控、科技赋能”四大特色亮点，迭代对客服务平台，整合产品管理中台，已形成“全链条、全场景、全产品”的供应链金融服务解决方案。重点在电力、能源、新能源汽车等新质生产力领域打造特色服务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已服务超4,100个数字供应链项目，累计发放融资超12,000亿元，服务上下游客户超100,000家。

2. 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打造“浙银跨境”服务品牌，依托自贸区分账核算单元、香港分行双联动平台，构建了跨境支付结算、汇率避险、流动性投放、跨境投融资、外贸新业态五大服务体系，全方位覆盖企业的跨境经营需求，力争成为“全币种结算服务与汇率避险服务的首选银行”。报告期内，服务外向型企业超22,000家。

跨境结算方面，本公司深化与境内外同业合作，打造全球化的账户体系与结算服务，支持近50个币种跨境收款与百余个币种跨境付款。同时，深入贯彻人民币国际化战略，积极拓展跨境人民币应用场景，报告期内，跨境人民币业务量达1,828亿元。

汇率避险方面，本公司依托丰富灵活的外汇交易产品组合和“浙银全球交易宝”线上服务渠道，为企业提供多样化的汇率风险管理工具。报告期内，提供对客外汇交易服务966亿美元，其中“浙银全球交易宝”交易量330亿美元。

跨境融资方面，本公司通过出口池、跨境资产池、出口信保融资等产品，精准匹配企业流动性需求。同时，凭借国际银团贷款、跨境并购等产品，为企业提供灵活多元的综合服务方案。报告期内，投放跨境金融资产人民币1,372亿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票据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票据业务已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票据全生命周期循环经营2.0服务体系，不断提升票据业务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迭代升级“票据智管家”功能，实现业务全链路线上化，有效助力企业高效盘活存量资产、优化票据管理精度；加速推广供应链票据，重塑核心企业结算生态，并融合保贴、保证、供票ABN发行等多元融资模式，畅通上下游企业融资。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票据服务客户数达2.5万户，其中中小微企业占比超90%，切实履行金融服务的普惠性与责任担当。

4. 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零售业务在“客户、产品、队伍、渠道、考核、服务、风险合规”的“6+1”体系引领下，聚焦八大客群巩固发展基础，拓展场景经营新模式，持续加强数字化渠道建设，实现较快发展。

(1) 个人客户及管理个人客户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聚焦代发工资客群、银发客群、零售信贷客群、私钻客群、平台客群、新生代客群、联名卡客群、网周客群等八大客群，实现多元获客，客户规模提升显著；持续探索分层分类客户管理，深化客户经营；坚持做好以客户为中心的交叉销售和资产配置，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客户数（含借记卡和信用卡客户）¹2,620.79万户，较年初增长40.84%，其中，聚焦中产客户，深耕玉琮客群建设，报告期内累计获客超697.8万户；AUM月日均20万及以上的客户81.85万户，较年初增长30.38%；管理个人客户金融资产余额(AUM)9,417.07亿元，较年初增长22.24%。

(2) 个人存款、贷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持量价平衡经营导向，积极适应市场变化，聚焦结算性存款和综合服务沉淀存款规模拓展，着力打通场景生态流量向金融价值转化路径，不断强化负债业务规模稳健增长、结构优化改善、成本逐步下降的发展趋势。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存款余额4,419.51亿元，较年初增长11.67%，个人存款余额占吸收存款的比重较年初提升0.93个百分点。个人活期和通知等低成本存款日均余额900.87亿元，较年初增长21.76%。个人存款付息水平较年初下降明显。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和监管部门政策要求，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协同本公司相关业务条线支持房地产市场稳定发展，大力推动按揭贷款业务，加大绿色低碳建筑贷款投放，满足居民合理住房金融需求，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同时，深入贯彻提振消费、扩大内需的决策部署，落实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政策，加大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坚持以场景化获客为依托，不断提升零售贷款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贷款（包括个人房屋贷款和个人消费贷款）余额2,875.41亿元。其中，个人房屋贷款余额1,875.21亿元，较年初增长0.63%。

注¹ 该口径不含网贷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客户总数（含网贷客户）为3,805.62万户。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财富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客户价值为主线、以专业能力为支撑、以数智赋能为驱动，系统推动财富管理业务跃上新台阶。截至报告期末，零售代销业务保有规模4,996.93亿元，较年初增长33.37%。

报告期内，本公司顺应权益市场回暖趋势，系统打造“稳健为基+收益进阶+特色补充”的多元化产品供给体系，持续提升资产配置服务水平和客户收益体验。一是围绕客户稳健类配置需求，加大固收类和“固收+”类产品供给。截至上半年末，“固收+”类资管、信托产品同比增长50.67%。二是把握资本市场机遇，公、私募基金代销专业能力稳步提升。非货公募基金上半年销量同比增长183.40%，全品类公募基金代销收入同比增长122.41%；创新上架优先级阳光私募产品、持续发行平层策略产品，私募策略谱系实现快速突破。三是贯彻落实国家“五篇大文章”战略部署，布局行内重点战略场景，持续丰富定制产品货架。报告期内，围绕“吴越杯”“深耕浙江”“金桂人生”“私行专属”等特色客群场景，合计推出346款定制产品。四是深化AI大模型技术应用，数字化赋能提质增效。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化AI大模型在财富管理领域的应用，部署上线并系统推广AI投研助手、AI理财经理助手、AI智能陪练助手等模块功能。持续迭代数智财富平台，提升中台赋能效能，报告期内资产配置建议书出具份数同比增长87.40%，转化金额同比增长42.33%。

(4) 私人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私人银行业务秉承“财智传承嘉业永续”的价值理念，聚焦高净值客户需求，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个性化增值服务和一站式跨境服务，致力于帮助客户实现财富的保值增值与家族事业的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私行客户数19,330户，较年初增长9.72%；私行客户金融资产余额2,639亿元，较年初增长8.51%。

报告期内，本公司锚定服务实体经济主线，围绕养老、慈善等民生领域，搭建私行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助力企业家等群体履行社会责任。一是深化客户分层经营，完善全周期专属服务模式。依托专属客户经理和投资顾问团队，打造有温度、专业化的客户服务体系。二是构建特色鲜明、客户认可、分层分类的私行客户权益体系，精准匹配客户多元化需求。三是围绕客户多样化资产配置需求，打造多策略、全品类的私人银行产品货架，持续提升客户体验。四是紧扣国家战略与民生需求，推出定制化养老财富规划服务，搭建专业慈善信托服务平台。五是以体系化建设为根基、机制化运营为支撑、数智化驱动为引擎，着力塑造具有市场影响力的私人银行服务品牌。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信用卡(消费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 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扩内需、促消费政策导向, 聚焦文旅、汽车等重点消费领域, 深入推进信用卡(消费金融)业务特色化、差异化经营。截至报告期末, 本公司信用卡累计发卡477.11万张, 较年初增加12.94万张; 受本公司主动优化资产结构影响, 信用卡(消费金融)贷款余额322.75亿元, 较年初减少14.02亿元。

本公司多维发力优化服务供给、夯实经营能力, 着力提升消费金融服务质效。一是积极践行“深耕浙江”战略, 深化推广“浙商银行•诗画浙江文旅联名信用卡”, 持续迭代权益体系、拓展场景触点, 将金融服务精准嵌入文旅消费链条, 助力释放区域消费活力。二是强化信用卡客户全生命周期经营, 围绕获客、成长、成熟、衰退、流失五大阶段, 实施新客培育、沉睡户促活、价值户提升及流失户挽留等专项经营活动, 不断提升客户价值贡献。三是深化与头部支付平台合作, 聚焦“衣食住行娱”高频生活场景, 持续开展消费满减优惠活动, 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四是加快数字化转型, 积极试点AI外呼在促激活、促绑卡及活动通知等场景的应用, 有效提升运营效能。五是积极拓展汽车消费金融领域, 着力优化购车分期业务全流程体验, 推动业务规模稳健增长。

5. 小企业业务

报告期内, 本公司始终坚守普惠金融初心, 紧紧围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稳投放、优结构、提质量、可持续”总体要求, 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发展专项行动, 加大风险化解处置力度, 着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

截至报告期末, 本公司境内分行均已开办小微企业贷款业务,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¹余额3,304.36亿元, 占各项贷款比重17.95%, 高于行业平均水平4.25个百分点。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同比下降63BP。

(1) 精准发力, 推动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走深走实

依托本公司总、分、支三级联动体系, 协同区县工作专班及市场监管、经信等部门, 常态化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 通过实地走访、线上问卷、座谈交流等形式, 精准对接小微企业融资需求, “一企一策”制定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截至报告期末, 通过融资协调机制获得本公司授信的小微企业超68,000户, 授信金额2,686.50亿元。

注¹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考核口径,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及“各项贷款”均不含票据贴现及转贴现业务数据。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深耕浙江，全力服务共同富裕先行示范

一是积极推进县域综合金融生态建设，聚焦浙江山区海岛县产业痛点，因地制宜，充分挖掘具有市场潜力的特色场景，“一县一策”打造定制化服务方案，助力当地农户、新型农村经营主体、微型企业等普惠市场主体发展壮大，提升区域“造血”能力、缩小地区差距，有效激活山区海岛县“共富细胞”。二是持续推进“浙商大讲堂”，内容涵盖经济形势分析、政策解读、金融产品宣讲等方面，以“融智、融资、融服务”的组合拳，赋能一线“真小微、真普惠”经营主体，助力省内个体劳动者群体夯实发展能力、提升就业质量。截至报告期末，省内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当年投放超800亿元，占比51.84%，较2025年末提升3.49个百分点；已累计开展“浙商大讲堂”近200场，惠及个体工商户超1.2万人。

(3) 系统谋划，助力小企业转型发展蓄势跃升

一是研究制定小企业客群综合经营实施方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加快向做结算、建场景、培育客群的综合金融服务新模式转变，部署试点分行先行先试。二是完善综合经营服务模式，以综合授信为抓手，辅以多种流动性支持方式满足客户融资需求，深化跨条线产品组合应用，提升小企业客户粘性，夯实客群基础。三是建立小企业客户分层管理体系，落实差异化分层营销及服务策略。

(4) 行研引领，赋能小微获客渠道迭代升级

一是加强行研引领，完善“行业研究—客群方案—落地执行”的自上而下行研驱动的场景化批量获客展业机制，建立“行业客群研究+名单驱动+关键人营销”的目标客群触达路径。二是围绕各地区域特色产业深入调研，挖掘客户聚集、成长性好、风险可控的细分产业小企业客群，提升批量扩客效率。三是强化投研成果应用，做好从研发支持、方案优化到营销推动的全链条赋能，提升金融服务的区域市场适配性。

6. 投行业务

本公司投行业务聚焦产业转型发展主线，构建“债权+股权+撮合”三位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积极运用多元化的投行工具服务优质客户，持续推进投行业务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运用投行产品服务央国企、民营企业等客户1,182户，较去年同期提升24.29%。实现投行客户融资总量(FPA)3,048.88亿元，其中，债券承销业务构建债券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607.61亿元，在承销首发客户、民企债券和科技创新债券等特色领域亮点突出，科技创新债券承销规模92.20亿元，同比增长29.52%；信用增进业务聚焦首发客户、产业客户专业服务，创设金额保持市场排名第一；以银团形式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拓展合作生态圈，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实现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常态化发行，各类信贷资产流转31.31亿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行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服务，通过并购融资、交易撮合等多种方式参与资本市场发展。持续夯实股权生态圈建设，服务地方、赋能产业，立足生态链接者、产业赋能者定位，为央国企、上市公司和科创企业等优质市场主体提供一体化投融资综合服务，稳步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质效。

7. 金融市场业务

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始终贯彻落实国家战略及政策导向，紧跟金融市场动态，持续加强市场研判与交易策略执行，采取灵活的资产负债管理措施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报告期内，本公司发挥在固定收益、外汇、贵金属等领域的做市交易优势和特色，不断提升投资研究、对客服务、风险合规和数字化能力，积极服务实体经济，推动金融市场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本币市场方面，本公司持续加强宏观研究及市场研判，优化投研分析框架与投资组合结构，灵活运用对冲工具，在获取稳健投资收益的同时，积极履行做市商职责，服务国家战略导向。报告期内参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科创债标准篮子做市，获评“科技创新债券活跃篮子报价机构”，积极参与浮息债市场建设，获评中央结算公司“浮息债交易结算活跃机构”。

外币市场方面，本公司持续优化产品体系与服务模式，积极配合上海离岸金融中心建设，服务实体经济，在多个业务领域获得市场认可，荣获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银企平台优秀参与机构”“优秀离岸人民币外汇交易成员”“交易后服务支持机构”“优秀数据信息服务支持机构”“优秀外币回购成员”“优秀外币拆借成员”“优秀外币拆借报价行”等多个奖项。

贵金属市场方面，本公司坚持深耕贵金属领域，致力于打造具有专业特色的自营品牌，持续优化适配市场环境的交易策略，不断健全多层次综合服务体系，在做市交易、产品创新与客户服务等领域取得积极进展。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优秀金融类会员二等奖”“最佳竞价交易会员”“最佳竞价交易自营会员”“最佳竞价流动性提供会员”“最佳询价交易做市商”“最佳租借业务参与会员”“国际业务特别贡献会员”等多个奖项。同时依托多元化渠道布局，贵金属业务服务客群规模与服务质效实现稳步提升。

数字化建设方面，本公司以提升金融市场业务核心竞争力为目标，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着力打造覆盖固收、外汇、贵金属等多品种的智能做市交易体系，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在报价决策、策略优化、风险预警等场景的落地应用，构建贯穿“投资、研究、交易、销售”核心环节的一体化数字平台，以风险合规和业务管理为支撑，推动交易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转型。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金融机构业务

本公司金融机构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专业性为支撑，不断丰富合作场景，深化协同，持续提升客群综合经营能力，提高客户粘性和价值贡献，构建长期共赢的合作关系。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服务覆盖超2,000家金融机构客户。

持续深耕金融机构客群建设。优化客户分层分类管理机制，打造“客户价值分层、客群行业分类、客户管理分级”的客户服务体系。依托“同有益”数字化平台，为客户提供资金融通、同业代销、柜台债、资产超市等综合金融服务，助力构建同业合作生态圈。截至报告期末，平台注册客户达2,205户，较上年末增加452户。

着力优化同业负债结构。持续夯实客群基础，大力拓展低成本负债来源，同业活期存款余额在同业存款余额中的占比较上年末进一步提升，本外币同业存款付息率较上年末下降25个基点。

积极推动同业资产业务发展。把握全球化发展机遇，助力推进人民币国际化，深化与外资银行同业业务合作。强化市场研判，提升标准化资产投资的投研能力，有效服务我行优质实体企业客户。

9. 资产托管业务

本公司资产托管业务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以客群产品攻坚和服务保障升级为重点，全面助推资产托管业务稳步高质量发展。

一是托管业务规模收入均实现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托管规模2.78万亿元，较年初增长559.93亿元，增幅2.06%。报告期内实现托管业务收入3.75亿元，同比增幅2.46%。资管产品托管规模2.02万亿元，较年初增长0.87%，占托管规模比例72.77%，占比高于股份行平均水平7.9个百分点，资产托管结构保持优良。

二是公募基金托管业务稳步发展。报告期末，公募基金托管规模5,879.53亿元，较年初增长1.04%。公募基金托管规模占托管规模比例21.16%，占比市场排名继续保持领先。报告期内实现公募基金收入2.06亿元，同比增长8.01%。

三是多措并举提升运营质效。持续推进运营数字化，托管智慧运营平台顺利上线。加快推进托管集约化运营建设，优化合同审查流程规范，建立托管样本合同库并定期更新，合同审查效率显著提高。搭建规范化考核评价体系，以量化指标锚定运营各环节权责与效能标准，实现效率提质与稳健运营双向协同，继续保持平稳安全运行，报告期内风险事件“零”发生。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八) 金融科技

本公司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坚持“科技兴行”战略路径，纵深推进数字化转型，夯实数智化底座支撑，筑牢安全运营防线，加速推动数字技术、数据要素与金融业务的深度融合，切实增强数字化经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数字金融服务质效，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1. 科技能力底座持续夯实，筑牢数智化发展根基

牢牢把握人工智能发展机遇，一体推进“焕芯强基”、数据治理与AI赋能建设，着力构建安全可靠、敏捷高效、智能驱动的新一代数字基础设施体系，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科技支撑。一是稳步实施“焕芯强基”工程，已完成新一代核心系统全量功能开发，有序推进多轮系统测试、数据迁移、外围配套改造等工作，整体进度符合既定计划，预计2026年底上线试运行。同时，持续夯实云原生、分布式技术底座，稳步实施应用云化与服务化转型。二是深入推进数据治理行动，持续夯实数据底座，上线推广数据模型设计与落标管理平台，形成全行统一的数据落标管控机制。持续强化数据质量监控，数据质量检核规则达2.8万条。深化数据资产建设，进一步丰富零售、对公、同业、运营、审计等8大领域数据集市，累计沉淀3,300余项指标和标签，推动数据资源向数据资产转化。着力打通用数“最后一公里”，基本完成全行基层、区域特色等手工报表“清零”治理。三是积极落实国家“人工智能+”战略部署，系统推进AI赋能建设，完善算力集群、企业级智能体平台等AI基础设施，确定首批AI重点建设场景，推动零售AI助手、对公AI助手、智能信贷风控等场景的落地试点，积极推进智能研发。常态化开展“人工智能+金融”专项培训，加速提升全员AI能力素养。

2. 数字技术应用全面深化，赋能经营管理提质增效

以数据要素和智能技术为驱动，加快服务渠道、营销运营、风险管控、内部管理等领域向智慧化全面升级。一是持续完善手机银行等线上服务体验，加强适老化改造，升级推广数智运营管理等平台，驱动运营管理向数字化、流程化与可追溯化跃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迭代升级CRM、大数据营销平台等系统，持续完善客户标签体系与全景视图，推动客户分层分类经营，持续提升客户营销精准度与触达转化效率。二是以科技夯实全链条风控体系，丰富完善通用及特色场景风控模型，大力推动数智信贷系统建设，迭代升级大数据风控、数智反洗钱等企业级风险管理平台，新增重点风险客户监测和洗钱风险舆情监测等能力，持续提升风险识别准确性、预警及时性和拦截合理性。三是提升内部管理数字化水平，打造强管理一体化平台，集成人事、财务、授信、零售等数据，实现风险预警跟踪和经营数据智能化推送。聚焦风险管理、财务费用、选人用人三大领域，落地智慧权力监督大屏，实现授权、用权、制权试点可视化展示，以数字化手段赋能精细化管理。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数字化产品服务加速创新，打造数智金融服务新优势

持续深化科技创新对业务发展的全面支撑赋能，将数字化、智能化基因植入产品与平台内核，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智能的综合金融服务。一是做优智慧零售，强化普惠服务。依托手机银行线上化渠道，新增“玉琮”“代发”等理财专栏，实现客户精准识别、产品智能供给与服务一体化触达。进一步完善普惠小微产品服务体系，优化税票授权、流水智能解析等数字化工具，为一线业务办理和风险把控赋能，全方位提升小微企业线上融资办理效率与服务体验。二是做强产业金融，赋能实体经济。迭代升级科技金融数字化平台，构建智能画像评分模型，赋能科技金融客群分层分类精细化管理。打造供应链金融“灵客”平台，全面整合图谱分析、链式拓客等能力，实现产业链营销的精准穿透。加大供应链票据业务创新推广力度，充分运用直通车出票、银贴通等数字化产品工具，在产业链上下游采购销售、公共事业缴费等场景实现规模化应用。

4. 风险底线持续筑牢，护航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不断强化底线思维，严控技术风险，切实抓好全行安全生产运营，稳步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一是夯实安全生产运行基础，迭代升级集中监控、运维管理等平台，深入推进运维能力向自动化、智能化迈进。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常态化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顺利完成人民银行2026年核心业务系统极限压力测试及供电中断专项突袭演练。持续推进“两地多中心多活”灾备体系建设，启用新同城多活数据中心，有效提升机房承载能力，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二是深化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统筹管理水平，实施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专项行动，全面开展安全风险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迭代优化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技术防护体系，切实提升本行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整体防护能力，“零事件”圆满完成各项网络安全重要保障任务。

（九）网络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全面形成网上银行、手机银行、远程银行、微信银行、银企直联、涌金财资云、网络结算业务组成的网络金融服务体系，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99.93%，达到行业领先水平。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推进网络金融渠道建设、强化客户体验建设、完善风险控制措施，渠道客户稳步增长，业务规模质效持续提升，渠道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网上银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客户为中心，持续优化个人网上银行体验，简化高频功能操作，丰富渠道服务场景，延伸客户渠道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网上银行客户数249.19万户，较年初增长0.34%。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企业的切实需求为出发点，新推出八个版本的网银客户端；持续迭代优化转账汇款、代发工资、证书展期等常用功能，落实反洗钱反诈和数据治理等专项行动；持续简化高频功能操作，进一步减少客户操作，提升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企业网上银行证书客户数33.26万户，较年初增长2.14%。

手机银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个人手机银行聚焦财富管理数字化，优化客户体验：新增储蓄国债线上交易；优化财富视图与专属客群销售专栏；升级积存金交易服务；落地适老化风控与界面改造。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手机银行客户数898.20万户，较年初增长7.38%。

远程银行

本公司远程银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用心超越期望”的服务理念，以数智融合为核心抓手，持续完善智能语音客服、智能在线机器人、人工电话服务、人工在线服务、微信及邮件等多渠道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高效、全面、专业的优质服务，围绕24小时智能客户服务、数智化客户营销与智慧运营管理三大核心定位，打造7×24小时远程银行服务平台。

报告期内，远程银行累计受理客户咨询269.88万次，同比增长28.51%，整体接通率95.66%。其中电话受理量为174.88万通，人工电话接通率87.79%，客户满意度99.71%；服务在线客户95.00万次，在线接通率99.51%。持续优化适老化暖心服务，报告期内累计服务老年客户3.91万人次，同比增长5.11%，切实提升了金融服务的适老化水平。

本公司依托智能AI外呼、人工外呼、短信及企业微信私域运营等多元化触达渠道，持续深化“人工+智能、线上+线下”协同运营模式，推进客户精细化运营。报告期内，远程银行电话外呼经营460.00万次，同比增长40.75%，有效助力业务拓展与客户价值提升。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微信银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致力于将微信银行打造为新型金融服务及品牌宣传的重要平台。本公司微信银行包含浙商银行微信公众号和浙商银行云网点微信小程序。浙商银行微信公众号包含“信用卡&个人”“小微&公司”和“招聘&服务”等功能模块。浙商银行云网点微信小程序提供网点预约、个人贷款、特色活动等功能。

银企直联及涌金财资云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金融科技+专业服务”为核心，以数智赋能、业财融合、开放互联为宗旨，持续提升银企直联、涌金财资云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银企直联核心客户数3,148户，涌金财资云签约客户233户。

网络结算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面梳理对公支付结算产品体系，以政府机构及实体企事业单位需求为导向，聚焦招投标、资金管理、收单等主要场景，加大网络结算服务支撑和应用推广力度，收付分管产品应用增速明显，批量落地一批央国企客户。

（十）境外分行业务

本公司香港分行成立于2018年，是本公司在境外设立的首家分行。香港分行坚持贯彻本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发挥战略协同作用，积极把握跨境业务机会，全面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公司银行、机构业务、金融市场、投资银行、私人银行等多业务板块实现高质量稳步发展。作为集团国际化发展业务基地，香港分行积极探索轻资本银行模式，聚焦优质“走出去”企业与“高净值”人群的客群拓展，系统性提升服务“出海”客群的综合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将央国企及上市公司海外平台、互联网科技企业、制造业出海产能转移平台作为核心服务对象；围绕粤港澳大湾区、东南亚、中东海合组织六国等重点区域制定差异化服务策略深化境内外业务联动；强化与总行及境内分行的联动效应，提升浙商银行国际化服务对全球市场的辐射广度与深度，迈出国际化特色新步伐。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香港分行实现营业收入5.65亿港元，净利润3.47亿港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 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1、 主要子公司

(1) 浙银金租

浙银金租是本行的控股子公司，实收资本40亿元人民币，本行持有其51%的股份，是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并监管的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浙银金租成立于2017年1月18日，主要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向非银行股东借入3个月(含)以上借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融入资金、发行非资本类债券、接受租赁保证金、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提供融资租赁相关咨询服务以及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自成立以来，浙银金租始终秉持服务实体的使命和稳健经营的理念，全面实施专业化转型战略，积极拥抱金融科技，持续创新金融服务，形成了以电力、算力、运力“三力”方向为主的专业化板块。目前，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臻完善，创新能力和研究实力稳步增强，盈利水平和发展质量连年提升，培育了一支综合素质高、战斗能力强的人才队伍，走出了一条专业化服务、特色化经营的发展道路，逐步成长为我国金融租赁行业的生力军，连续多年被评为“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先进单位”，并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浙江省五一劳动奖状”“浙江省服务业领军企业”“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建设10周年特别贡献企业”“浙江自贸试验区五周年建设突出贡献企业”“长三角融资租赁突出贡献企业”等重要奖项，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

截至报告期末，浙银金租总资产949.16亿元，净资产97.77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6.64亿元。

(2) 浙银理财

浙银理财成立于2025年1月，实收资本20亿元人民币，本行持股比例100%。浙银理财的经营范围包括理财产品发行、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以及进行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业务。自成立以来，浙银理财深入践行金融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守“受人之托，代客理财”的本源，秉持“守正、稳健、规范、专业”的经营理念，坚持长期主义，以稳健低波和长期回报为导向，致力于为全市场客户提供“稳健、普惠、多元”的资管产品和财富管理服务，并通过市场化自主经营，汇聚专业高端人才，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流的理财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浙银理财管理理财产品规模1,847.17亿元，总资产26.55亿元，净资产25.22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0.42亿元。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参股公司

参股公司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投资股数	投资金额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2002-3-26	3,400万股	2,500万元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2018-7-26	10亿股	10亿元

(十二) 提质增效重回报进展情况评估

为切实推动本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倡议，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围绕经营质量提升、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投资者回报等方面明确系统性工作举措。

报告期内，本公司统筹推进各项提质增效举措，现将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1. 经营质效平稳向好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根本保证，以深耕浙江、服务实体为落脚点，经营态势平稳向好，各项指标符合预期。营业收入、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保持平稳增长，各项存款、各项贷款规模保持合理增速，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本公司发展战略及总体经营情况详见：“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 强化新质生产力金融赋能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大对科技创新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一是科技创新信贷支持力度持续扩大，服务高层次人才超4,300户。二是聚焦赋能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深耕生物医药、集成电路、航空航天、人工智能等行业赛道，加大资源倾斜，扶持一批具有良好前景的硬科技企业。三是推进科技金融专业队伍建设，15家科创重点分行已全部设立科创金融部，积极建设科技金融团队，提升科技金融专业服务能力。四是创新产品与生态圈建设融合成势，创新推出科创银投贷2.0、认股选择权贷款产品，与投资机构、科研院所等共建生态圈，深化投贷联动、科创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等合作，助力创新生态建设。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推动公司治理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修订《公司章程》为契机，完善党建条款，持续巩固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领导地位。全面规范股东会运作管理，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完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夯实规范运行制度基础，完成治理架构改革，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顺利承接监事会法定职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升治理效能的行动方案》，提出切实提升治理运行效能的具体举措，持续强化公司治理主体协同联动。通过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配置，组织董事会赴分支机构开展专题调研，统筹安排董事参加多种专项培训，强化董事履职保障，提升董事履职质效。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座谈会，推动各公司治理主体统一发展战略与经营思路，切实保障本行股东的根本利益。

4. 健全关键少数长效约束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完成《浙商银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2026年版）》修订工作，明确责任人受党纪处分、政务处分和处分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形和比例，进一步健全长效约束机制。

5. 科学稳步实施现金分红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循既定分红政策，充分考虑公司盈利状况与资金需求，科学制定2025年度分红方案。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3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98亿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6%。本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26日和2026年7月16日完成2025年度A股分红和H股分红。本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切实增强股东获得感。

6. 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境内外两地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加强临时公告披露的主动性和及时性，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持续提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治理—五、信息披露执行情况”等相关内容。

7. 不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丰富交流形式，拓宽沟通渠道，多层次、多维度向市场传递公司内在价值；认真倾听各类投资者诉求，务实开展针对性沟通回应，构建公司与投资者良性互动格局；创新投资者教育宣传形式，切实履行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主体责任。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治理—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等相关内容。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三) 展望

展望2026年下半年，外部不确定因素依旧较多，国内供强需弱矛盾依旧突出，经济发展呈现K型分化特征，新旧动能转换格局持续深化。新动能支撑经济、引领经济的发展势头强劲，传统行业改造升级速度逐步加快，政策效应不断落地显现，实现全年主要预期目标，特别是经济增长预期目标仍有坚实的条件和支撑。预计下阶段，宏观政策将持续发力，着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力促新旧动能平稳转换，释放投资、消费增长潜力，因城施策推动房地产供需关系改善，有效支撑“十五五”实现良好开局。

2026年下半年，本公司将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浙江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长期主义，做好下阶段各项战略性工作。下半年锚定“效益优先、规模合意”经营导向，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争取有效益的营收为先，兼顾规模的合理增长，以高效执行力推动经营目标全面落地。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情况概述

完善公司治理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本公司始终将规范的公司运作和卓越的公司治理作为不懈追求。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分设的公司治理架构，各公司治理主体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

本公司董事会以公司治理合法合规为底线，以借鉴优秀公司最佳实践为方向，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体系为基础，以发挥董事会决策作用为核心，努力构建职责边界清晰、制衡协作有序、决策民主科学、运行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复，通过完善党建条款，进一步巩固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领导地位，推动完善权责清晰、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的新公司治理运行机制，推动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贯穿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各方面、各环节。同时，优化《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顺利完成治理架构改革，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顺利承接监事会法定监督职权，实现治理体系的全面升级。

二、 股东会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本公司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在股东会上均以独立决议案提出，以投票方式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6年6月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有关议案详情、会议相关决议公告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的相关公告。

上述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境内外两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大会主席已于股东会上向股东解释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详细程序。会议均聘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治理

三、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4次，审议批准议案60项，并听取了对相关事项的通报。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16次，其中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次，审计委员会4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4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4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1次，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1次。审议批准议案56项，并听取了对相关事项的报告。

本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审议批准议案7项。

四、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将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视为支持本公司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动力。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订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明确在构建董事会组成时，董事会从多方面就多元化因素进行考虑，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或服务年限，从而确保董事会在履职过程中具备多元化的观点与视角，形成与本公司发展模式相匹配的董事会构成模式。

本公司《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包含目的、理念、政策声明、预期目标、监督及汇报等章节，主旨在于承认并接受构建一个多元化的董事会可强化董事会执行力的理念，肯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对实现战略目标的重要性。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的地域分布、教育背景、职业经验相对多元。公司现有的12名董事中，女性成员1名；拥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以上学位12名，其中博士4名。本公司多元化的董事结构为董事会带来了广阔的视野和高水平的专业经验，也保持了董事会内应有的独立元素，确保本公司董事会研究和审议重大事项时能够有效地作出独立判断和科学决策。

五、 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完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加强临时公告披露的主动性和及时性，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持续提升。

本公司禁止内部员工利用内幕消息进行交易或建议他人交易。本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内幕消息管理工作的负责部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和规定，及时合规披露信息。

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本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披露A股各类公告58项，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披露H股各类公告71项，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获取本公司相关信息的机会。

公司治理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能力，多层次、多元化搭建与各类投资者的沟通桥梁，不断优化价值推介与传递，有力有效加深市场对本公司的认同。

一是高质量召开业绩说明会，有效传递经营信心。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在杭州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会议通过“现场+线上直播”方式召开。此次业绩说明会是本公司新一届管理团队与市场的首次公开交流，董事长及高级管理层就投资者、分析师及媒体关心关注的问题给予真诚全面的回应，对本公司战略路径及部署安排、“深耕浙江”战略实施情况及未来规划等焦点问题给予全面深入的回应，有效传递本公司经营质效与发展信心。

二是常态化开展多元推介交流活动，稳固投资者关系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通过接待机构调研、参加券商策略会、开展专项路演等方式开展各类交流活动，覆盖券商、基金及重要机构投资者超50家，有效夯实机构投资者基础；召开境外投资者交流会，有效拓宽资本市场推介维度，进一步巩固境外投资者信心；聚焦本公司特色业务、特色分行，持续性开展“浙享价值”系列投资者开放日活动，向投资者充分展示本公司战略执行成效、经营发展亮点。

三是创新投教宣传形式，积极落实投资者保护主体责任。本公司紧扣“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防非反诈宣传月等关键节点，依托“吴越杯”赛事平台，宣讲本公司投资者保护工作措施，普及投资者教育保护与理性投资知识，系列活动有效覆盖超200万人次，有效提升投资者服务覆盖面与实效性。

四是始终重视保障投资者权益，保障全体股东充分行使权利。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制度要求落实股东会召开，特别是通过多样化的报名渠道、落实专人对接报名及参会事宜等各项措施给予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提供便利。同时本公司始终保持与中小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定期回复上证e互动投资者问题、处理IR邮箱邮件、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规范做好投资者交流记录及反馈工作。

公司治理

七、董事之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采纳一套不比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的《标准守则》所订标准宽松的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本公司经询问全体董事后，已确认他们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一直遵守上述守则。

八、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之《企业管治守则》的声明

本公司认同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企业管治守则》所载原则，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本公司已全面遵守该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惟以下情况除外：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第C.1.5条的规定，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其他非执行董事应出席股东大会。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然而，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有足够的董事（包括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以确保董事会对本公司股东之意见有全面、公正的了解，而任何缺席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董事能够从出席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董事了解本公司股东于会上所表达的意见（如有）。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 变动数量(股)	2026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464,635,963	100.00	-	27,464,635,963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544,435,963	78.44	-	21,544,435,963	78.4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5,920,200,000	21.56	-	5,920,200,000	21.56
4、其他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7,464,635,963	100.00	-	27,464,635,963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发行股份为27,464,635,963股普通股，包括21,544,435,963股A股及5,920,200,000股H股。

(二)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无变化。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二、普通股股东情况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96,200户，其中A股股东196,093户，H股股东107户。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流通股东（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	期末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期内增减	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1,910	5,919,834,709	21.55	无限售条件H股	未知	-	-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452,076,906	12.57	无限售条件A股	-	-	国有法人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1,373,231,727	4.99	无限售条件A股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6,028,231	1,098,595,434	4.00	无限售条件A股	-	-	国有法人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1,093,531,078	3.98	无限售条件A股	-	-	国有法人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996,325,468	3.63	无限售条件A股	-	-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921,538,465	3.36	无限售条件A股	-	-	国有法人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90,000,060	678,593,787	2.47	无限售条件A股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	660,490,068	2.40	无限售条件A股	质押	508,069,2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	643,052,319	2.34	无限售条件A股	质押	643,052,319	境内非国有法人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注：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统中交易的本公司H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
2.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前10名股东中，浙江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 据本公司所知，截至报告期末，表中股东均未涉及参与转融券出借业务。

三、普通股股份质押及冻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2,241,053,446股股份(占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8.16%)存在质押情况，29,657,253股股份涉及司法冻结(含司法标记)情形。

四、控股股东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五、本公司普通股第一大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12.57%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9月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0542040763，法定代表人为杨强民，注册资本为120亿元，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聚焦建设一流投资集团、共筑一流创新生态使命，深入打造千亿基金群和创新生态圈双轮驱动格局，着力发挥撬动引领、策源孵化、投资赋能三大核心功能，全面实施资本集聚、科创孵化、产业投资、金融助力、数智赋能、生态打造、投研一体、投后管理八大攻坚战，全力服务浙江省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财政厅，其持有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六、普通股主要股东情况

截止时间：2026年6月30日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单独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成为主要股东的原因	出质股份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股	3,452,076,906	12.57	12.57	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且向本行派驻董事	-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财政厅	无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A股	1,093,531,078	3.98	6.73	与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且向本行派驻董事	-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浙能资本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H股	475,322,900	1.73			-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H股	280,075,000	1.02			-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A股	660,490,068	2.40	5.88	与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	508,069,283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邱建林	无	浙江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A股	643,052,319	2.34			643,052,319	杭州万永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A股	312,000,000	1.14			240,000,00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单独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成为主要股东的理由	出质股份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A股	198,000,000	0.72	5.74	与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	-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海港(香港)有限公司	H股	1,203,410,000	4.38			-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H股	175,890,000	0.64			-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A股	1,373,231,727	4.99	4.99	向本行派驻董事	-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无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A股	996,325,468	3.63	4.99	过去十二个月向本行派驻监事	-	无	无	无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股	373,691,000	1.36			-	无	无	无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股	587,298,906	2.14	3.57	过去十二个月与关联方联合向本行派驻监事	-	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	无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A股	393,891,313	1.43			-	绍兴市柯桥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A股	921,538,465	3.36	3.36	向本行派驻董事	-	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注：截至2026年8月10日，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7,100万股，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17,589万股。浙江海港（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120,341万股。详见本公司2026年8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七、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新的普通股或出售库存股份（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以换取现金。

八、 优先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存续的优先股。

九、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相关情况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和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总额25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前5年票面利率为3.85%，每5年调整一次，公司有权在第5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本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总额3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前5年票面利率为1.95%，每5年调整一次，公司有权在第5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12名，其中，执行董事3名，即陈海强先生、吕临华先生和马红女士；非执行董事4名，即侯兴钊先生、任志祥先生、胡天高先生和应宇翔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汪炜先生、许永斌先生、傅廷美先生、施浩先生和楼伟中先生。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2026年6月4日，本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浙商银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金复〔2026〕305号），修订后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已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并生效。自2026年6月4日起，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即吕临华先生、景峰先生、骆峰先生、周伟新先生、潘华枫先生。

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新聘或离任情况

董事

2026年2月，陈海强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正式履职。

2026年4月，吕临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行长的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正式履职。吕临华先生担任本公司首席合规官职务同步生效。

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6月，周伟新、潘华枫先生担任本公司副行长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三、 董事任职变更情况

2026年2月，吕临华先生不再兼任浙江省银行业协会自律专业委员会主任。2026年6月，吕临华先生兼任浙江省金融学会副会长。

2026年3月，陈海强先生兼任浙商总会副会长。2026年4月，陈海强先生兼任浙江省银行业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

2026年5月，任志祥先生不再担任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6年6月，任志祥先生不再担任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四、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陈海强	董事长、执行董事	918,200	918,200	-	-
马红	执行董事	180,970	180,970	-	-
景峰	副行长	909,000	909,000	-	-
骆峰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909,290	909,290	-	-
周伟新	副行长	165,400	165,400	-	-
潘华枫	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170,000	170,000	-	-
合计		3,252,860	3,252,860	-	-

注：所持股份均为A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五、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用工人数24,886人（含派遣员工、外包人员、附属机构员工），比上年末减少130人。本集团用工人员按岗位分布划分，营销人员10,568人，柜面人员1,755人，中后台人员12,563人；按学历划分，研究生及以上6,762人（其中博士学历109人），大学本科16,794人，大学专科及以下1,330人。公司全体员工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退休人员530人。

六、 员工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发展战略为导向，以人本观为指导，以市场化为原则，按照一级法人体制，实行统一、分类管理。不断完善薪酬水平与个人岗位履职能力、个人经营业绩的联动机制，努力建立体现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激励与约束并重，岗位价值、贡献度与长效激励相兼顾，薪酬变化与市场化水平、经济效益相匹配的薪酬管理体系。

本公司薪酬政策与风险管理体系相协调，与机构规模、业务性质和复杂程度等相匹配。其中，本公司对分支机构的薪酬总额分配与机构综合效益完成情况挂钩，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引导分支机构以风险调整后的价值创造为导向，提升长期业绩；本公司对员工的薪酬分配与所聘岗位承担的责任与风险程度挂钩，不同类型员工实行不同的考核与绩效分配方式，适当向营销岗位倾斜，并按照审慎经营、强化约束的内控原则，建立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相关机制。本公司风险和合规部门员工的薪酬依据其岗位价值、履职能力等因素确定，与其监管事务无直接关联、与其他业务领域保持独立。

七、 员工培训

坚持以服务“人才强行”治行战略为牵引，融合政治党性锻炼、党校培养等多元模式，强化在职干部及后备人才的培训，聚焦支行长、团队长、客户经理、产品经理、校招大学生等关键群体实施分层分类高效赋能，提升培训对人才队伍能力提升的支撑作用。报告期内，全行共开展各类培训项目1,060期。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八、机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行机构情况如下：

所在地区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量	用工人数(人)	资产规模(百万元)
长三角地区	总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1号	1	5,067	1,200,634
	小企业信贷中心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西路76号	1	59	-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500弄1号30、31楼	1	101	980,386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288号	64	3,102	489,866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500弄1号501、6-10、23、27-29、32-33、35-36层及浦东大道1558号1层101室	16	1,107	222,317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北路9号	34	1,566	184,669
	宁波分行	宁波市高新区文康路128号，扬帆路555号	20	847	102,234
	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星墩巷5号	11	592	70,092
	合肥分行	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4872号金融港中心A16幢大厦	6	401	40,308
	绍兴分行	绍兴市柯桥区金柯桥大道1418号	10	569	79,061
	温州分行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望海路388号浙银大厦	14	597	68,807
	金华分行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李渔路1313号金华信息经济产业园9幢1单元1-13楼、21-22楼	11	464	49,840
	舟山分行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千岛街道绿岛路88号	4	124	13,705
环渤海地区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南小街269号华嘉金宝综合楼	24	1,169	177,142
	济南分行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草山岭南路801号	22	1,131	119,334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92号增1号华侨大厦	13	477	36,344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市府大路467号	6	336	28,108
珠三角及	广州分行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921号、933号	18	1,040	105,740
海西地区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社区滨河大道9285号中洲滨海商业中心1栋A座101(含1-2层局部)、3-10层、12层、14-21层	16	889	102,538
	福州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69号华威大厦	2	206	23,96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所在地区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量	用工人数(人)	资产规模(百万元)
中西部地区	成都分行	成都市锦江区永安路299号锦江之春1号楼	15	645	68,304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沣惠南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3号楼	15	680	59,507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7号3幢	10	581	49,461
	武汉分行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548、550、552、556号浙商银行大厦(太平洋金融广场)	7	410	41,698
	郑州分行	河南省郑州市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融岛中环路8号	9	440	42,676
	长沙分行	湖南湘江新区观沙岭街道潇湘北路三段751号复地滨江悦府C1栋18-23层, C2栋G层、一层141-142、二层248-249	7	362	34,919
	南昌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1号新地阿尔法35号写字楼1-2楼、14-20楼	4	313	39,393
	兰州分行	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888号	8	361	23,377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8号	3	269	25,848
	贵阳分行	贵阳市云岩区延安中路88号	2	133	13,501
	太原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163号A座1层部分及2-7层	2	143	28,816
	南宁分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1号(华润大厦A座)第20-21层、136-6幸福里地下一层B1028-1031号商铺	1	144	15,014
	境外机构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8号交易广场三期15楼	1	116	71,726
子公司	浙银金租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延安路368号	1	283	94,916
	浙银理财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民和路939号浙江商会大厦2幢第20-22楼	1	162	2,655
系统内轧差及集团合并抵销调整					-1,011,097
合计			380	24,886	3,695,800

重要事项

一、 证券的买卖和赎回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持有库存股份。

二、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本公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三、 重大诉讼、仲裁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仲裁，大部分是由本公司为收回不良贷款而提起，也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产生的诉讼/仲裁。公司与深圳市森森海实业有限公司、汪帮、深圳高题天德科技有限公司、黎建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截至报告期末，涉及本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仲裁案件（不含执行异议之诉、第三人案件）共计92起，涉及金额15,586.26万元，预计不会对本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重大关联交易(关连交易)事项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境内外监管制度开展关联交易业务，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同意给予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最高综合授信额度154.36亿元，其中该次会议审议通过额度3亿元。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浙江能源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同意给予浙江能源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最高综合授信额度121亿元。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横店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同意给予横店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最高综合授信额度56.7亿元。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同意给予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高综合授信额度80亿元。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浙江海港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同意给予浙江海港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最高综合授信额度81.9亿元。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商银行2026年度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预审批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制定的2026年度存款及其他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预审批额度。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预审批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上述关联交易(关连交易)为本公司在日常业务中与关联方(关连人士)按一般商务条款或对本公司而言更佳条款进行的交易。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87(1)条，该等关联交易(关连交易)获全面豁免。

本公司于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订立的关联方交易的情况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重要事项

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亦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本公司日常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除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六、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合并事项。

七、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八、 员工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受监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通报批评的情况。

十、 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披露承诺事项

无。

重要事项

十一、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 与环境相关的表现和政策

绿色是高质量发展的底色。浙商银行高度重视绿色金融发展，不断完善绿色金融体系，强化ESG风险授信全流程管理，切实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助力绿色转型和美丽中国建设。

在绿色金融方面，持续强化政策引导，引导金融资源投向绿色低碳领域。丰富本行“1+N”授信政策框架体系，已累计制定光伏、风电、水电、核电、天然气、电力供应、输配电设备、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绿色金融专项政策；创新产品和服务供给，构建起涵盖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票据、绿色租赁、绿色供应链、绿色消费的“绿色+”多元化产品与服务体系，全方位满足绿色产业及低碳转型主体的差异化金融需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贷款¹余额2,495.35亿元，增幅0.95%；从行业维度看，投放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余额占比58.49%，投放节能降碳产业余额占比9.53%，投放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余额占比7.15%，投放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余额占比6.32%，信贷结构持续改善。

在绿色运营方面，积极推动自身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深化印章及凭证电子化，打造“浙e办”远程运营服务体系，节省客户往返碳足迹；推动办公场所节能运行方案深入实施，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定期开展碳盘查工作；推行无纸化办公、倡导绿色出行，持续提升运营生态效率。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环境违规事件。

(二) 服务乡村振兴

浙商银行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探索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新模式。将乡村振兴相关产业纳入优先支持行业，引导加大乡村振兴产业授信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1,752.20亿元，普惠型涉农贷款421.26亿元。扎实推进浙川东西部协作结对帮扶，帮助培育特色产业、改善当地民生；深入推进“一行一校”教育帮扶，结对帮扶浙江山区海岛县、贵州、四川、甘肃等地34所学校，组织员工短期支教、护眼护牙行动等特色活动，全方位改善校园环境、教学质量、学生精神面貌等，受助学生上万人。

注¹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绿色信贷余额结转工作要求，2026年初绿色信贷数据追溯调整。

重要事项

(三) 消费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以客户为中心，致力于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质效。推动消保文化和理念全面纳入企业文化和战略规划，并多次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压实消保管理主体责任；加大消保审查事前风险防控力度，对880余项事项开展审查，全面覆盖产品及服务相关政策制度、通知公告、营销宣传材料等；优化投诉管理机制，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配套机制建设，及时、妥善处理投诉；组织开展“3•15”“5•15”“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线上线下教育宣传活动达5,332次，并依托“吴越杯”创新开展“体育+消保”金融宣教，线下触达近百万人次、直播触达3,300万人次。

更多本行社会责任及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详见《浙商银行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司官网(www.czbank.com)关于本行—社会责任专栏。

十二、审阅中期业绩

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年中期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同意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的业绩及财务报告。

十三、发布中期报告

本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和香港上市规则编制的中英文两种语言版本的中期报告，可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查询。在对中期报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半年度报告编制规则编制的中文版本半年度报告，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查询。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四、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中期报告。

董事长：陈海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8月26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中期财务报表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4203 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行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盛

中国 北京

金睿

日期：2026 年 8 月 26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附注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74,395	125,704	174,395	125,704
贵金属		114,593	80,929	114,593	80,92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40,364	73,583	31,234	72,009
拆出资金	五、3	9,264	5,952	9,264	5,952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22,160	27,551	22,160	27,5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165,747	90,599	165,656	87,8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1,968,457	1,883,237	1,968,457	1,883,237
金融投资：	五、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382	229,795	288,066	263,849
债权投资		487,879	454,851	407,552	379,878
其他债权投资		311,315	365,397	309,164	364,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7	1,464	1,477	1,464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	-	4,433	4,433
固定资产	五、9	38,000	36,604	19,233	18,972
使用权资产	五、10	2,479	2,678	2,471	2,667
无形资产	五、11	2,542	2,552	2,375	2,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21,429	21,667	20,521	20,775
其他资产	五、13	80,317	78,529	12,396	11,704
资产总计		3,695,800	3,481,092	3,553,447	3,353,53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5	39,614	102,206	39,614	102,2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6	400,643	344,374	402,926	348,311
拆入资金	五、17	113,572	117,459	40,797	45,0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18	163,867	55,960	148,915	42,137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31,558	20,769	31,558	20,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9	59,312	53,209	21,539	23,124
吸收存款	五、20	2,177,297	2,043,466	2,177,504	2,043,46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4,708	5,996	4,469	5,746
应交税费	五、22	487	1,912	369	1,584
预计负债	五、23	1,051	884	1,051	884
应付债券	五、24	474,003	512,953	468,483	510,942
租赁负债	五、10	2,518	2,691	2,511	2,684
其他负债	五、25	15,725	11,878	10,128	6,411
负债合计		3,484,355	3,273,757	3,349,864	3,153,36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6	27,464	27,464	27,464	27,464
其他权益工具	五、27	24,995	24,995	24,995	24,995
其中：永续债		24,995	24,995	24,995	24,995
资本公积	五、28	38,570	38,570	38,570	38,570
其他综合收益	五、29	2,189	2,628	2,193	2,628
盈余公积	五、30	15,231	15,231	15,231	15,231
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39,494	37,919	38,497	36,936
未分配利润	五、32	58,712	56,061	56,633	54,345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206,655	202,868	203,583	200,169
少数股东权益		4,790	4,467	-	-
股东权益合计		211,445	207,335	203,583	200,16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695,800	3,481,092	3,553,447	3,353,53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利息收入		48,413	52,652	46,062	50,426
利息支出		(26,061)	(29,606)	(25,316)	(28,954)
利息净收入	五、33	22,352	23,046	20,746	21,47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30	3,108	4,888	3,1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73)	(815)	(2,457)	(8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4	2,557	2,293	2,431	2,309
投资收益	五、35	5,446	6,513	5,446	7,14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621	812	1,621	18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五、36	1,697	(615)	2,357	(678)
汇兑净收益	五、37	55	979	59	980
资产处置净损失		(2)	-	(2)	-
其他业务收入	五、38	1,092	957	107	85
其他收益		59	75	3	52
营业收入		33,256	33,248	31,147	31,36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税金及附加	五、39	(576)	(367)	(569)	(356)
业务及管理费	五、40	(9,328)	(9,375)	(9,097)	(9,245)
信用减值损失	五、41	(13,013)	(13,300)	(12,587)	(12,84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0)	-	(40)	-
其他业务成本	五、42	(459)	(365)	-	-
营业支出		(23,456)	(23,407)	(22,293)	(22,449)
营业利润		9,800	9,841	8,854	8,911
加：营业外收入		260	17	259	17
减：营业外支出		(13)	(163)	(12)	(163)
利润总额		10,047	9,695	9,101	8,76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1,897)	(1,723)	(1,654)	(1,486)
净利润		8,150	7,972	7,447	7,27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150	7,972	7,447	7,2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824	7,667	7,447	7,279
少数股东损益		326	305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9	(442)	(2,049)	(435)	(2,04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0	13	10	1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151	(1,411)	151	(1,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					
减值损失		(172)	(306)	(172)	(30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1)	(345)	(424)	(344)
综合收益总额		<u>7,708</u>	<u>5,923</u>	<u>7,012</u>	<u>5,231</u>
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本行股东		7,385	5,619	7,012	5,231
少数股东		323	304	-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五、44	0.28	0.2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五、44	0.28	0.2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1,906	-	1,9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净减少额	29,472	-	29,454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898	-	1,8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496	-	1,49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55,513	-	53,867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154	-	2,61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6,085	-	-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38,115	140,834	138,322	140,83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的现金	48,106	48,923	46,272	47,1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的现金	128,981	8,026	127,543	5,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426	202,083	398,068	198,97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续):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2,443)	-	(2,443)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增加额	-	(6,692)	-	(6,65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382)	-	(1,38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99)	-	(499)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99,433)	(44,498)	(99,433)	(44,49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 产净增加额	(22,115)	(40,763)	(18,086)	(25,020)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增加额	(1,601)	(2,452)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62,670)	(5,696)	(62,670)	(5,69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净减少额	-	(87,414)	-	(85,23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160)	-	(12,1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减少额	-	(9,486)	(1,587)	(4,89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的现金	(26,937)	(21,610)	(26,103)	(20,8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 的现金	(7,397)	(7,445)	(7,199)	(7,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4)	(4,615)	(5,911)	(4,3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的现金	(56,243)	(12,594)	(56,197)	(12,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104)	(245,425)	(281,510)	(229,026)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 现金流量净额	五、45(1) 122,322	(43,342)	116,558	(30,05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9,615	1,266,439	1,274,711	1,240,2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24	17,048	17,708	16,512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38	35	35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077	1,283,522	1,292,454	1,256,7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874)	(1,218,633)	(1,242,804)	(1,212,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2,658)	(6,750)	(834)	(1,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532)	(1,225,383)	(1,243,638)	(1,213,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44,545	58,139	48,816	43,34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附注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五、45(4)	152,366	249,634	148,870	249,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366	249,634	148,870	249,634
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	五、45(4)	(190,737)	(280,599)	(190,711)	(279,1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五、45(4)	(8,500)	(9,470)	(8,494)	(9,4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4)	(375)	(415)	(374)	(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12)	(290,484)	(199,579)	(289,053)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46)	(40,850)	(50,709)	(39,41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的影响		(487)	(217)	(472)	(2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 / (减少) 额	五、45(2)	119,134	(26,270)	114,193	(26,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133,463	133,635	129,216	133,0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五、45(3)	252,597	107,365	243,409	106,68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2,628	15,231	37,919	56,061	202,868	4,467	207,335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	7,824	7,824	326	8,150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439)	-	-	-	(439)	(3)	(442)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1,575	(1,575)	-	-	-
2.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五、32(1)	-	-	-	-	-	(3,598)	(3,598)	-	(3,598)
三、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2,189	15,231	39,494	58,712	206,655	4,790	211,44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6,347	14,012	35,119	52,396	198,903	3,840	202,74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	7,667	7,667	305	7,972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2,048)	-	-	-	(2,048)	(1)	(2,049)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42	(2,342)	-	-	-
2.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五、32(1)	-	-	-	-	-	-	(4,284)	(4,284)	-	(4,284)
三、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4,299	14,012	37,461	53,437	200,238	4,144	204,38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 年度 (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6,347	14,012	35,119	52,396	198,903	3,840	202,7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	12,931	12,931	630	13,561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3,719)	-	-	-	(3,719)	(3)	(3,722)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1,219	-	(1,21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2,800	(2,800)	-	-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五、32(1)	-	-	-	-	-	(4,284)	(4,284)	-	(4,284)
4. 永续债利息的分配	五、32(2)	-	-	-	-	-	(963)	(963)	-	(963)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2,628	15,231	37,919	56,061	202,868	4,467	207,33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2,628	15,231	36,936	54,345	200,16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	7,447	7,447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435)	-	-	-	(435)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	1,561	(1,561)	-
2.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五、32(1)	-	-	-	-	-	-	(3,598)	(3,598)
三、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2,193	15,231	38,497	56,633	203,58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6,344	14,012	34,594	50,971	196,95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	7,279	7,279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2,048)	-	-	-	(2,048)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42	(2,342)	-
2.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五、32(1)	-	-	-	-	-	-	(4,284)	(4,284)
三、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27,464</u>	<u>24,995</u>	<u>38,570</u>	<u>4,296</u>	<u>14,012</u>	<u>36,936</u>	<u>51,624</u>	<u>197,897</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 年度 (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6,344	14,012	34,594	50,971	196,95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	12,182	12,182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3,716)	-	-	-	(3,71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	1,219	-	(1,21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	2,342	(2,342)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五、32(1)	-	-	-	-	-	-	(4,284)	(4,284)
4. 永续债利息的分配	五、32(2)	-	-	-	-	-	-	(963)	(963)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464	24,995	38,570	2,628	15,231	36,936	54,345	200,16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海强	吕临华	景峰	张简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行”) 是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原银监会”) 和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浙银监复 [2004] 48 号) 批复同意, 在原浙江商业银行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经原银监会批准持有 B0010H133010001 号金融许可证, 并于 2004 年 7 月 26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 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0000132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并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 取得编号为 91330000761336668H 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本行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H 股股票代码为 2016, 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股票代码为 601916。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行在全国 22 个省 (自治区、直辖市) 和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了 377 家营业分支机构, 包括 72 家分行 (其中一级分行 30 家), 2 家分行级专营机构及 303 家支行。本行的主要业务包括公司及零售银行服务, 资金业务及其他商业银行业务。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浙银金租”) 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浙银金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 亿元。本行对浙银金租具有控制, 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浙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浙银理财”) 成立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浙银理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 亿元。本行对浙银理财具有控制, 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行及本行的子公司合称为“本集团”。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列示，并不包括在年度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于本期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由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外，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行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计税基础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按简易计税方法的增值税额按应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缴纳的增值税税额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按缴纳的增值税税额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767	869	767	86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12,453	108,579	112,453	108,579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9,142	12,790	59,142	12,790
- 外汇风险准备金	(3)	482	3,410	482	3,410
- 财政性存款	(4)	1,499	2	1,499	2
小计		173,576	124,781	173,576	124,781
应计利息		52	54	52	54
合计		174,395	125,704	174,395	125,704

- (1) 包括本集团及本行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 (以下简称“人行”) 的一般性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及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5.50%	5.50%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4.00%	4.00%

本行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人行相应规定执行。

-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人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 (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行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为 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
- (4)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人行款项, 该款项不能用于本集团及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同业	25,554	44,043	16,468	42,469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364	26,766	10,364	26,766
中国境外				
- 银行同业	4,338	2,550	4,294	2,55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72	122	72	122
应计利息	36	105	36	105
合计	40,364	73,586	31,234	72,012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	(3)	-	(3)
净额	40,364	73,583	31,234	72,009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存放中国境内银行款项中包括人民币 103.99 亿元和人民币 103.65 亿元的存出保证金等款项，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分别包括人民币 268.48 亿元和人民币 267.67 亿元存出保证金等款项)。

3、拆出资金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同业	1,009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130	877
中国境外		
- 银行同业	2,717	1,57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359	3,459
应计利息	63	53
合计	9,278	5,961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4)	(9)
净额	9,264	5,952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本集团及本行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货币、贵金属及其他衍生工具。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459,551	4,113	(4,192)
货币衍生工具	1,320,036	11,513	(12,586)
贵金属及其他衍生工具	224,384	6,534	(14,780)
合计	3,003,971	22,160	(31,558)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5,400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506,310	4,477	(4,525)
货币衍生工具	1,767,804	11,788	(12,017)
贵金属及其他衍生工具	274,088	11,286	(4,227)
合计	3,548,202	27,551	(20,769)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7,950	35	-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本集团及本行于上海清算所结算的利率互换、贵金属期货、贵金属延期交易及标债远期合约的持仓损益已经在当日净额结算，相应收支已包含在存出保证金中。

(1)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及本行使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债权投资中人民币固定利率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敞口。

通过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利率变动风险敞口进行套期，本集团及本行还面临衍生交易对手方的信用风险，该风险未被套期项目所抵销。本集团及本行与信用评级较高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从而有效控制衍生工具交易对手方信用风险。

在采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之前，本集团及本行通过定性或定量分析的方法评估以确定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是否存在经济关系。在评估经济关系是否存在时，本集团及本行评估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和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的变化是否相似，并进一步通过使用敏感性分析来评估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的相关性以支持该定性评估。

在这些套期关系中，套期无效的主要来源是：

- 交易对手对利率互换公允价值的影响，交易对手和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对利率互换公允价值的影响，该影响未反映在因利率变动而导致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中；
- 利率互换与债券的到期日不同。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同业	15,688	3,879	15,688	3,879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0,044	86,714	149,953	83,990
应计利息	36	44	36	44
合计	165,768	90,637	165,677	87,913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1)	(38)	(21)	(38)
净额	165,747	90,599	165,656	87,875

(2)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	5,597	626	5,597	626
债券				
- 金融债券	134,398	66,949	134,398	66,949
- 政府债券	25,737	23,018	25,646	20,294
应计利息	36	44	36	44
合计	165,768	90,637	165,677	87,913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1)	(38)	(21)	(38)
净额	165,747	90,599	165,656	87,875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1,649,620	1,575,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8,837	307,405
合计	1,968,457	1,883,237

(1) 按分类和性质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1,250,187	1,143,579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房屋贷款		187,521	186,339
- 个人经营贷款		144,013	157,823
- 个人消费贷款		100,020	118,357
个人贷款和垫款		431,554	462,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186,579	187,880
票据贴现	(a)	129,828	116,916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贷款		1,635	1,889
小计		1,999,783	1,912,783
公允价值变动		783	706
应计利息		9,549	9,222
合计		2,010,115	1,922,711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1,658)	(39,474)
净额		1,968,457	1,883,237

(a) 于资产负债表日, 票据贴现业务中的票据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十、1。

(2) 按担保方式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468,891	23.45%	432,182	22.59%
保证贷款	570,908	28.55%	490,627	25.65%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763,805	38.19%	800,607	41.86%
- 质押贷款	66,351	3.32%	72,451	3.79%
票据贴现	129,828	6.49%	116,916	6.11%
小计	1,999,783	100.00%	1,912,783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	783		706	
应计利息	9,549		9,222	
合计	2,010,115		1,922,711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1,658)		(39,474)	
净额	1,968,457		1,883,237	

(3) 已逾期贷款按逾期期限分析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 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582	3,656	3,487	215	8,940
保证贷款	2,038	1,522	917	377	4,85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9,046	8,038	4,523	308	21,915
- 质押贷款	577	187	1,129	116	2,009
已逾期贷款总额	13,243	13,403	10,056	1,016	37,71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 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527	5,016	1,487	322	9,352
保证贷款	850	1,188	1,595	370	4,00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912	8,269	3,991	453	19,625
- 质押贷款	95	1,396	92	150	1,733
已逾期贷款总额	10,384	15,869	7,165	1,295	34,713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贷款。

(4) 按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分析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1,173,750	58,918	17,519	1,250,187
- 个人贷款和垫款	405,870	13,347	12,337	431,554
合计	1,579,620	72,265	29,856	1,681,741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9,877)	(13,232)	(18,549)	(41,658)
净额	1,569,743	59,033	11,307	1,640,0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1,074,622	50,620	18,337	1,143,579
- 个人贷款和垫款	439,780	11,718	11,021	462,519
合计	1,514,402	62,338	29,358	1,606,098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0,430)	(11,601)	(17,443)	(39,474)
净额	1,503,972	50,737	11,915	1,566,624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186,266	244	69	186,579
- 票据贴现	129,761	54	13	129,828
- 个人贷款和垫款	919	351	365	1,635
合计	316,946	649	447	318,042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26)	(66)	(258)	(75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187,537	113	230	187,880
- 票据贴现	116,886	17	13	116,916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95	335	359	1,889
合计	305,618	465	602	306,685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590)	(71)	(319)	(980)

(5) 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分析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10,430	11,601	17,443	39,474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777	(681)	(96)	-
- 至第二阶段	(902)	1,000	(98)	-
- 至第三阶段	(73)	(2,214)	2,287	-
本期 (转回) / 计提 (附注五、41)	(351)	3,526	11,333	14,508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3,074)	(13,074)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820	820
其他变动	(4)	-	(66)	(70)
2026 年 6 月 30 日	9,877	13,232	18,549	41,658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12,076	14,972	17,384	44,432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468	(444)	(24)	-
- 至第二阶段	(476)	880	(404)	-
- 至第三阶段	(351)	(5,028)	5,379	-
本年 (转回) / 计提	(1,256)	1,221	20,805	20,77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7,812)	(27,812)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2,235	2,235
其他变动	(31)	-	(120)	(15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430	11,601	17,443	39,474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590	71	319	980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	(9)	(9)	-
- 至第二阶段	(3)	5	(2)	-
- 至第三阶段	(1)	(13)	14	-
本期 (转回) / 计提 (附注五、41)	(178)	12	115	(51)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34)	(234)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55	55
2026 年 6 月 30 日	426	66	258	750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689	117	313	1,119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0	(9)	(1)	-
- 至第二阶段	(5)	8	(3)	-
- 至第三阶段	(12)	(77)	89	-
本年 (转回) / 计提	(92)	32	509	44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27)	(627)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9	3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90	71	319	980

7、 金融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255,382	229,795	288,066	263,849
债权投资	7.2	487,879	454,851	407,552	379,878
其他债权投资	7.3	311,315	365,397	309,164	364,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	1,477	1,464	1,477	1,464
合计		<u>1,056,053</u>	<u>1,051,507</u>	<u>1,006,259</u>	<u>1,009,331</u>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	(1)	133,444	136,837	130,135	128,123
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政府债券		9,274	4,837	3,691	4,736
- 金融债券		19,576	20,129	14,743	15,999
- 同业存单		55,754	21,432	55,754	21,432
- 资产支持证券	(1)	31,997	41,571	16,424	23,511
- 其他债券		1,460	1,123	1,386	888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1)	2,112	1,477	64,546	67,015
股权投资		1,309	2,032	1,252	1,983
理财产品		456	357	135	162
合计		<u>255,382</u>	<u>229,795</u>	<u>288,066</u>	<u>263,849</u>

(1) 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六、2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投资。

7.2 债权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				
- 政府债券		226,510	240,356	210,699	224,537
- 金融债券		182,283	134,199	119,866	77,122
- 债权融资计划		1,219	1,219	1,219	1,219
- 资产支持证券		4,031	164	4,031	164
- 其他债券		3,982	6,367	3,982	6,367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2)	83,187	89,972	82,053	88,907
应计利息		7,109	7,600	6,144	6,588
合计		508,321	479,877	427,994	404,904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0,442)	(25,026)	(20,442)	(25,026)
净额		487,879	454,851	407,552	379,878

- (1) 于资产负债表日, 债权投资中的债券投资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十、1。
- (2) 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六、2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投资。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由第三方信托计划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进行管理和运作, 主要投向为信贷类资产、资产支持证券和附有第三方回购安排的权益性投资等。

(3) 按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分析 (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债权投资	451,977	2,275	46,960	501,212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516)	(527)	(19,399)	(20,442)
净额	451,461	1,748	27,561	480,77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债权投资	419,076	3,253	49,948	472,277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13)	(612)	(24,001)	(25,026)
净额	418,663	2,641	25,947	447,251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债权投资	372,615	2,275	46,960	421,850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516)	(527)	(19,399)	(20,442)
净额	372,099	1,748	27,561	401,40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债权投资	345,115	3,253	49,948	398,316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13)	(612)	(24,001)	(25,026)
净额	344,702	2,641	25,947	373,290

(4) 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413	612	24,001	25,026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5)	5	-
本期计提 / (转回)(附注五、41)	103	(80)	(2,149)	(2,126)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207)	(2,207)
本期收回原核销投资	-	-	65	65
其他变动	-	-	(316)	(316)
2026 年 6 月 30 日	516	527	19,399	20,442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651	1,058	23,688	25,397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420	(420)	-
- 至第三阶段	-	(626)	626	-
本年 (转回) / 计提	(237)	(240)	2,621	2,144
本年核销	-	-	(2,471)	(2,471)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437	437
其他变动	(1)	-	(480)	(48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13	612	24,001	25,026

7.3 其他债权投资

注 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政府债券	79,616	81,664	79,616	80,728
- 金融债券	122,999	159,389	120,862	159,080
- 同业存单	10,499	17,118	10,499	17,118
- 资产支持证券	11,539	14,228	5,720	6,333
- 其他债券	83,507	88,840	83,149	83,131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1)	-	-	6,177	13,604
应计利息	3,155	4,158	3,141	4,146
合计	311,315	365,397	309,164	364,140

(1) 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六、2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投资。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310,668	364,874	308,516	363,617
公允价值	311,315	365,397	309,164	364,14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47	523	648	523

(3) 按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分析 (未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307,434	-	79	307,513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367)	-	(26)	(39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360,637	-	79	360,716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367)	-	(26)	(393)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305,296	-	79	305,375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367)	-	(26)	(39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359,392	-	79	359,471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367)	-	(26)	(393)

(4) 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367	-	26	393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转回) (附注五、41)	5	-	(4)	1
本期收回原核销投资	-	-	4	4
其他变动	(5)	-	-	(5)
2026 年 6 月 30 日	367	-	26	393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345	8	325	678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8)	8	-
本年计提	22	-	96	118
本年核销	-	-	(404)	(404)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16	16
其他变动	-	-	(15)	(1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67	-	26	393

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1,477	1,464

本集团及本行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及本行无该类权益投资股利收入 (2025 年度：人民币 6 百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初始确认成本	1,025	1,025
公允价值	1,477	1,46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52	439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	-	4,433	4,433

(1) 本行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浙银金租	2,040	2,040
浙银理财	2,393	2,393
合计	4,433	4,433

有关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六、1。

(2) 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浙银金租	2,040	-	2,040
浙银理财	2,393	-	2,393
合计	4,433	-	4,433

	2025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浙银金租	2,040	-	2,040
浙银理财	-	2,393	2,393
合计	2,040	2,393	4,433

9、 固定资产

	注释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	32,964	32,654
在建工程	(2)	5,036	3,950
合计		38,000	36,604

(1)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办公及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经营租出 固定资产	合计
成本					
2026 年 1 月 1 日	19,387	2,479	189	18,567	40,622
本期增加	-	94	1	1,221	1,316
在建工程转入	9	-	-	-	9
本期处置及其他变动	-	(36)	(4)	(162)	(202)
2026 年 6 月 30 日	19,396	2,537	186	19,626	41,745
减：累计折旧					
2026 年 1 月 1 日	(4,417)	(1,964)	(139)	(1,388)	(7,908)
本期计提	(374)	(83)	(7)	(396)	(860)
本期处置及其他变动	-	33	4	10	47
2026 年 6 月 30 日	(4,791)	(2,014)	(142)	(1,774)	(8,721)
减：减值准备					
2026 年 1 月 1 日	-	-	-	(60)	(60)
本期计提	-	-	-	-	-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60)	(60)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14,605	523	44	17,792	32,964
2026 年 1 月 1 日	14,970	515	50	17,119	32,654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办公及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经营租出 固定资产	合计
成本					
2025 年 1 月 1 日	18,764	2,401	198	13,191	34,554
本年增加	6	138	13	6,184	6,341
在建工程转入	617	-	-	-	617
本年处置及其他变动	-	(60)	(22)	(808)	(8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9,387	2,479	189	18,567	40,622
减: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3,681)	(1,846)	(140)	(809)	(6,476)
本年计提	(736)	(176)	(19)	(690)	(1,621)
本年处置及其他变动	-	58	20	111	1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417)	(1,964)	(139)	(1,388)	(7,908)
减: 减值准备					
2025 年 1 月 1 日	-	-	-	-	-
本年计提	-	-	-	(60)	(6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60)	(60)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970	515	50	17,119	32,654
2025 年 1 月 1 日	15,083	555	58	12,382	28,078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无重大金额的闲置资产。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58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71 亿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2) 在建工程

本集团

	在建工程
2026 年 1 月 1 日	3,950
本期增加	1,101
转入固定资产	(9)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6)
2026 年 6 月 30 日	5,036

本集团

	在建工程
2025 年 1 月 1 日	3,190
本年增加	1,520
转入固定资产	(617)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4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950

10、 租赁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u>其他</u>	<u>合计</u>
成本			
2026 年 1 月 1 日	6,068	69	6,137
本期增加	186	4	190
本期减少	(365)	(2)	(367)
2026 年 6 月 30 日	5,889	71	5,960
减：累计折旧			
2026 年 1 月 1 日	(3,419)	(40)	(3,459)
本期计提	(351)	(4)	(355)
本期减少	332	1	333
2026 年 6 月 30 日	(3,438)	(43)	(3,481)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2,451	28	2,479
2026 年 1 月 1 日	2,649	29	2,678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u>其他</u>	<u>合计</u>
成本			
2025 年 1 月 1 日	6,056	65	6,121
本年增加	422	6	428
本年减少	(410)	(2)	(41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068	69	6,137
减：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2,984)	(32)	(3,016)
本年计提	(722)	(8)	(730)
本年减少	287	-	28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419)	(40)	(3,459)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649	29	2,678
2025 年 1 月 1 日	3,072	33	3,105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租赁负债按到期日的未经折现租赁付款额分析：

	2026 年 <u>6 月 30 日</u>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含 1 年)	690	77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525	561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455	445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383	385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301	319
5 年以上	405	471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2,759	2,952
期末 / 年末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2,518	2,691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合计</u>
成本			
2026 年 1 月 1 日	1,950	1,795	3,745
本期增加	-	87	87
本期减少	-	(4)	(4)
2026 年 6 月 30 日	1,950	1,878	3,828
减：累计摊销			
2026 年 1 月 1 日	(419)	(774)	(1,193)
本期计提	(24)	(72)	(96)
本期减少	-	3	3
2026 年 6 月 30 日	(443)	(843)	(1,286)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1,507	1,035	2,542
2026 年 1 月 1 日	1,531	1,021	2,552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合计</u>
成本			
2025 年 1 月 1 日	1,950	1,451	3,401
本年增加	-	344	34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950	1,795	3,745
减：累计摊销			
2025 年 1 月 1 日	(370)	(640)	(1,010)
本年计提	(49)	(134)	(1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19)	(774)	(1,193)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31	1,021	2,552
2025 年 1 月 1 日	1,580	811	2,391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损失准备及预计负债	93,253	23,313	92,399	23,100
应付职工薪酬	2,999	750	2,883	721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贵金属				
未实现损失	58	15	58	15
衍生金融工具未实现损失	7,838	1,959	-	-
其他	3,463	864	3,699	924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611	26,901	99,039	24,760
固定资产折旧	(455)	(114)	(468)	(117)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贵金属				
未实现收益	(17,076)	(4,269)	(110)	(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未实现收益	(1,884)	(471)	(1,668)	(417)
衍生金融工具未实现收益	-	-	(7,451)	(1,863)
其他	(2,471)	(618)	(2,674)	(669)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1,886)	(5,472)	(12,371)	(3,093)
抵销后的净额	85,725	21,429	86,668	21,667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损失准备及预计负债	90,291	22,573	89,468	22,367
应付职工薪酬	2,858	715	2,761	690
衍生金融工具未实现损失	7,838	1,959	-	-
其他	2,981	746	3,234	809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u>103,968</u>	<u>25,993</u>	<u>95,463</u>	<u>23,866</u>
固定资产折旧	(454)	(114)	(468)	(117)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贵金属 未实现收益	(17,075)	(4,269)	(109)	(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未实现收益	(1,884)	(471)	(1,668)	(417)
衍生金融工具未实现收益	-	-	(7,451)	(1,863)
其他	(2,471)	(618)	(2,667)	(667)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u>(21,884)</u>	<u>(5,472)</u>	<u>(12,363)</u>	<u>(3,091)</u>
抵销后的净额	<u>82,084</u>	<u>20,521</u>	<u>83,100</u>	<u>20,775</u>

(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 年初余额	21,667	20,482
计入本期 / 本年损益	(242)	12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1,060
期末 / 年末余额	21,429	21,667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 年初余额	20,775	19,927
计入本期 / 本年损益	(258)	(2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1,059
期末 / 年末余额	20,521	20,775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无重大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3、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	65,820	64,605	-	-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987	1,171	2,987	1,171
长期待摊费用	(2)	2,479	2,446	2,475	2,441
待抵扣进项税		1,696	1,789	-	-
应收利息		1,393	958	1,365	949
非金融抵债资产	(3)	650	745	91	146
预付款项		604	640	89	90
继续涉入资产					
(附注五、46 (1))		568	568	568	568
应收手续费		545	538	545	538
存出保证金		313	2,182	313	2,182
其他	(4)	3,262	2,887	3,963	3,619
合计		80,317	78,529	12,396	11,704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注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业务应收款	(a)	9,253	9,164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1,648)	(1,584)
融资租赁业务应收款余额		7,605	7,580
售后回租业务应收款		60,048	58,776
小计		67,653	66,356
应计利息		484	487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317)	(2,238)
净额		65,820	64,605

资产负债表日后，本集团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融资租赁业务应收账款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未含应计利息)：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49	26.47%	2,691	29.36%
1 至 2 年 (含 2 年)	1,606	17.35%	1,657	18.09%
2 至 3 年 (含 3 年)	977	10.56%	1,057	11.53%
3 至 4 年 (含 4 年)	679	7.34%	584	6.37%
4 至 5 年 (含 5 年)	653	7.06%	503	5.49%
5 年以上	2,889	31.22%	2,672	29.16%
合计	9,253	100.00%	9,164	100.00%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分析如下 (未含应计利息)：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应收融资租赁款	63,932	2,805	916	67,653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994)	(686)	(637)	(2,317)
净额	62,938	2,119	279	65,33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应收融资租赁款	63,090	2,435	831	66,356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054)	(576)	(608)	(2,238)
净额	62,036	1,859	223	64,118

应收融资租赁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1,054	576	608	2,238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00	(100)	-	-
- 至第二阶段	(78)	78	-	-
- 至第三阶段	(1)	(35)	36	-
本期 (转回) / 计提 (附注五、41)	(81)	167	306	392
本期核销	-	-	(371)	(371)
本期收回原核销应收融资租赁款	-	-	58	58
2026 年 6 月 30 日	994	686	637	2,317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1,138	457	533	2,128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	-	(2)	-
- 至第二阶段	(37)	89	(52)	-
- 至第三阶段	(7)	(99)	106	-
本年 (转回) / 计提	(42)	129	597	684
本年核销	-	-	(663)	(663)
本年收回原核销应收融资租赁款	-	-	89	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54	576	608	2,238

(a) 于资产负债表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业务中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十、1。

(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 年初余额	2,446	1,435
本期 / 本年增加	371	1,419
在建工程转入	6	143
本期 / 本年摊销	(344)	(551)
期末 / 年末余额	<u>2,479</u>	<u>2,446</u>

(3) 非金融抵债资产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843	884
其他	83	122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76)	(261)
非金融抵债资产净值	<u>650</u>	<u>745</u>

本集团计划在未来一定期间内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非金融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 (4) 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对非全资子公司浙银金租进行增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以货币出资方式缴纳增资款项人民币 9.94 亿元，本次增资事项尚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

14、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表

本集团

	附注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期 (转回) / 计提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2026 年 6 月 30 日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 2	3	(3)	-	-	-
拆出资金	五、 3	9	5	-	-	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 5	38	(17)	-	-	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 6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9,474	14,508	(13,074)	750	41,65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80	(51)	(234)	55	750
金融投资	五、 7					
- 债权投资		25,026	(2,126)	(2,207)	(251)	20,442
- 其他债权投资		393	1	-	(1)	393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五、 13(1)	2,238	392	(371)	58	2,317
固定资产	五、 9	60	-	-	-	60
其他资产		716	215	(173)	6	764
表外项目	五、 23	884	169	-	(2)	1,051
合计		<u>69,821</u>	<u>13,093</u>	<u>(16,059)</u>	<u>615</u>	<u>67,470</u>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2	1	-	-	3
拆出资金	五、3	4	5	-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22	16	-	-	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 以摊余成本计量		44,432	20,770	(27,812)	2,084	39,47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19	449	(627)	39	980
金融投资	五、7					
- 债权投资		25,397	2,144	(2,471)	(44)	25,026
- 其他债权投资		678	118	(404)	1	393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五、13(1)	2,128	684	(663)	89	2,238
固定资产	五、9	-	60	-	-	60
其他资产		607	328	(239)	20	716
表外项目	五、23	1,094	(195)	(10)	(5)	884
合计		<u>75,483</u>	<u>24,380</u>	<u>(32,226)</u>	<u>2,184</u>	<u>69,821</u>

本行

	附注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期 (转回) / 计提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2026 年 6 月 30 日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3	(3)	-	-	-
拆出资金	五、3	9	5	-	-	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38	(17)	-	-	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9,474	14,508	(13,074)	750	41,65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80	(51)	(234)	55	750
金融投资	五、7					
- 债权投资		25,026	(2,126)	(2,207)	(251)	20,442
- 其他债权投资		393	1	-	(1)	393
其他资产		455	141	(173)	6	429
表外项目	五、23	884	169	-	(2)	1,051
合计		<u>67,262</u>	<u>12,627</u>	<u>(15,688)</u>	<u>557</u>	<u>64,758</u>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2	1	-	-	3
拆出资金	五、3	4	5	-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22	16	-	-	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 以摊余成本计量		44,432	20,770	(27,812)	2,084	39,47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19	449	(627)	39	980
金融投资	五、7					
- 债权投资		25,397	2,144	(2,471)	(44)	25,026
- 其他债权投资		678	118	(404)	1	393
其他资产		329	245	(139)	20	455
表外项目	五、23	1,094	(195)	(10)	(5)	884
合计		<u>73,077</u>	<u>23,553</u>	<u>(31,463)</u>	<u>2,095</u>	<u>67,262</u>

(1)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金融资产及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等。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向中央银行卖出回购债券	35,280	98,668
向中央银行卖出回购票据	3,962	3,244
应计利息	372	294
合计	39,614	102,206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同业	30,330	18,311	30,330	18,31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53,144	311,983	355,427	315,912
中国境外				
- 银行同业	23	27	23	2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004	12,667	15,004	12,667
应计利息	2,142	1,386	2,142	1,394
合计	400,643	344,374	402,926	348,311

17、拆入资金

按会计分类及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中国境内				
- 银行同业	84,978	89,042	14,714	18,388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139	1,205	-	-
中国境外				
- 银行同业	8,844	2,560	8,844	2,560
应计利息	477	536	105	33
小计	96,438	93,343	23,663	20,98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				
中国境内				
- 银行同业	17,134	24,116	17,134	24,116
小计	17,134	24,116	17,134	24,116
合计	113,572	117,459	40,797	45,097

- (1) 报告期内, 本集团信用点差没有重大变化, 因信用风险变动造成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 以及于相关期末的累计变动金额均不重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原因主要为其他市场因素的改变。

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注释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139,929	40,422	139,929	40,422
- 其他	(2)	14,952	13,82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交易类债券卖空头寸		8,986	1,715	8,986	1,715
合计		163,867	55,960	148,915	42,137

- (1) 本集团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报告期内, 本集团信用点差没有重大变化, 因信用风险变动造成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 以及于相关期末的累计变动金额均不重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原因主要为其他市场因素的改变。
- (2) 主要包括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除本集团外其他投资者持有的份额及负债。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回购债券	59,287	53,202	21,534	23,121
应计利息	25	7	5	3
合计	59,312	53,209	21,539	23,124

20、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67,522	417,299	467,729	417,299
- 个人客户	85,280	74,934	85,280	74,934
小计	552,802	492,233	553,009	492,233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232,957	1,191,219	1,232,957	1,191,219
- 个人客户	356,671	320,838	356,671	320,838
小计	1,589,628	1,512,057	1,589,628	1,512,057
其他存款	1,994	2,019	1,994	2,019
应计利息	32,873	37,157	32,873	37,157
合计	2,177,297	2,043,466	2,177,504	2,043,466

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48,178	40,398
承兑汇票保证金	19,994	39,389
其他保证金	48,954	46,985
合计	117,126	126,772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	本期支付	2026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39	4,396	(5,628)	4,607
职工福利费	-	224	(224)	-
住房公积金	-	359	(359)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212	(212)	-
- 工伤保险费	-	6	(6)	-
- 生育保险费	-	4	(4)	-
商业保险	-	17	(1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7	94	(150)	10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12	(412)	-
失业保险费	-	14	(14)	-
企业年金缴费	-	372	(372)	-
合计	5,996	6,110	(7,398)	4,708

	本集团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	本年支付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62	9,346	(9,669)	5,839
职工福利费	-	629	(629)	-
住房公积金	-	720	(720)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393	(393)	-
- 工伤保险费	-	12	(12)	-
- 生育保险费	-	14	(14)	-
商业保险	-	155	(15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1	221	(225)	157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86	(786)	-
失业保险费	-	27	(27)	-
企业年金缴费	-	745	(745)	-
合计	6,323	13,048	(13,375)	5,996

22、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4	439	-	118
应交增值税	180	1,252	179	1,250
应交其他税费	193	221	190	216
合计	487	1,912	369	1,584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业务信用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051	884

24、 应付债券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6 年	(1)	-	10,000	-	1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6 年	(2)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7 年	(3)	5,000	5,000	5,000	5,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7 年	(4)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7 年	(5)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8 年	(6)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 2029 年	(7)	5,000	5,000	5,000	5,000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26 年	(8)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27 年	(9)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28 年	(1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30 年	(11)	5,000	5,000	5,000	5,000
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 2028 年	(12)	5,000	5,000	5,000	5,000
固定利率科技创新债 – 2028 年	(13)	5,000	5,000	5,000	5,000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 – 2033 年	(14)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 – 2033 年	(1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 – 2034 年	(1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27 年	(17)	1,500	1,500	-	-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29 年	(18)	1,500	-	-	-
固定利率金融债 – 2029 年	(19)	2,000	-	-	-
固定利率资产支持计划 – 2045 年	(20)	473	500	-	-
存款证	(21)	1,857	-	1,857	-
同业存单	(22)	271,570	305,274	271,570	305,274
小计		471,900	510,274	466,427	508,274
应计利息		2,103	2,679	2,056	2,668
合计		474,003	512,953	468,483	510,942

- (1)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80%。该债券已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到期兑付。
- (2) 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82%。
- (3) 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5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85%。

- (4) 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43%。
- (5) 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23%。
- (6) 于 2025 年 4 月 3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小型微型企业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86%。
- (7) 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5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53%。
- (8) 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62%。
- (9) 于 2024 年 9 月 5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3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01%。
- (10) 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75%。
- (11) 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5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81%。
- (12) 于 2025 年 5 月 8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绿色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69%。
- (13) 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科技创新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66%。
- (14) 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3.47%。本行作为发行人对上述债券可以选择于 2028 年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
- (15) 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3.50%。本行作为发行人对上述债券可以选择于 2028 年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

- (16) 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54%。本行作为发行人对上述债券可以选择于 2029 年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
- (17) 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 本行子公司浙银金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2.09%。
- (18) 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 本行子公司浙银金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93%。
- (19) 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 本行子公司浙银金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 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为 1.76%。
- (20) 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本行子公司浙银金租以租金债权作为基础资产设立了资产支持计划, 在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登记托管。该资产支持计划募集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按季度付息并过手摊还本金。自资产支持计划设立日起届满 3 年、6 年、9 年、12 年、15 年、18 年、20 年之日, 本行子公司浙银金租有权提前清仓回购资产池下全部基础资产。
- (21)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行香港分行未偿付的存款证合计 6 支, 合计面值折合人民币 18.90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其中 4 支为美元存款证, 面值折合人民币 13.57 亿元; 1 支为港币存款证, 面值折合人民币 4.33 亿元; 1 支为离岸人民币存款证, 面值折合人民币 1.00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无)。
- (22)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109 笔, 最长期限为 1 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115 笔, 最长期限为 1 年)。

25、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6,214	3,563	6,205	3,533
融资租赁保证金	3,732	3,908	-	-
递延收益	1,045	870	569	478
应付股利	794	18	794	18
应付款项	597	355	-	-
继续涉入负债 (附注五、46 (1))	568	568	568	568
其他	2,775	2,596	1,992	1,814
合计	15,725	11,878	10,128	6,411

26、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1,544	21,544
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 (H 股)	5,920	5,920
合计	27,464	27,464

27、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1)	24,995	24,995

(1) 永续债

(a)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永续债
发行时间	2021 年 11 月 25 日
会计分类	权益工具
初始利息率	3.85%
发行价格 (人民币 / 张)	100
数量 (百万张)	250
金额	25,000
发行费用	5
到期日	无到期日
转股条件	无
转换情况	无

(b) 永续债主要条款

本期永续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的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期永续债券发行设置本行有条件赎回条款。本行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 (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永续债券。在本期永续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期永续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本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期永续债券。

本行须在得到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 批准并满足下述条件的前提下行使赎回权：(1) 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的工具，并且只有在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的条件下才能实施资本工具的替换；及 (2) 或者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原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

本期永续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永续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本期永续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本行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 将本期永续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永续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 (1) 原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本行将无法生存; 及 (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行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

本期永续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本期永续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永续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前 5 个交易日 (不含当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利差为本期永续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永续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 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永续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期永续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永续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 不构成对发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永续债券派息,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期永续债券的派息, 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 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本期永续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 发行人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对普通股股东停止收益分配, 不会构成发行人取消派息自主权的限制, 也不会对发行人补充资本造成影响。

本期永续债券派息必须来自于可分配项目, 且派息不与本行自身评级挂钩, 也不随着本行未来评级变化而调整。本期永续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期永续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投资者不得回售本期永续债券。

(c) 期末 /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

期末 /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在本期 / 年内未发生变动。

(2)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81,660	177,873
-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4,995	24,9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4,790	4,467
合计	211,445	207,335

(3) 本行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情况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永续债				
数量 (百万张)	250	-	-	250
金额	24,995	-	-	24,995

28、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38,570	-	-	38,570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8,570	-	-	38,570

29、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6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本期所得税 后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0	10	340	13	-	(3)	10	10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923	151	1,074	2,822	(2,620)	(51)	151	15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030	(172)	858	(230)	-	58	(172)	(172)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5	(428)	(83)	(431)	-	-	(431)	(428)	(3)
合计	2,628	(439)	2,189	2,174	(2,620)	4	(442)	(439)	(3)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本年所得税 后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7	33	330	44	-	(11)	33	33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814	(2,891)	923	368	(4,223)	964	(2,891)	(2,89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349	(319)	1,030	(426)	-	107	(319)	(319)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7	(542)	345	(545)	-	-	(545)	(542)	(3)
合计	6,347	(3,719)	2,628	(559)	(4,223)	1,060	(3,722)	(3,719)	(3)

本行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6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0	10	340	13	-	(3)	1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923	151	1,074	2,822	(2,620)	(51)	15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030	(172)	858	(230)	-	58	(17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5	(424)	(79)	(424)	-	-	(424)
合计	2,628	(435)	2,193	2,181	(2,620)	4	(435)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 1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7	33	330	44	-	(11)	3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814	(2,891)	923	368	(4,223)	964	(2,89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349	(319)	1,030	(425)	-	106	(319)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4	(539)	345	(539)	-	-	(539)
合计	6,344	(3,716)	2,628	(552)	(4,223)	1,059	(3,716)

30、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u>法定盈余公积</u>
2025 年 1 月 1 日	14,012
利润分配 (附注五、32)	1,21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231
利润分配 (附注五、32)	-
2026 年 6 月 30 日	<u>15,231</u>

本集团及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按照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 一般风险准备

	<u>本集团</u>	<u>本行</u>
2025 年 1 月 1 日	35,119	34,594
利润分配 (附注五、32)	2,800	2,34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7,919	36,936
利润分配 (附注五、32)	1,575	1,561
2026 年 6 月 30 日	<u>39,494</u>	<u>38,497</u>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 的有关规定, 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应计提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行一般风险准备的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本集团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的监管要求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

32、 利润分配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 年初未分配利润		56,061	52,396	54,345	50,971
加: 本期 / 本年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824	12,931	7,447	12,182
减: 提取盈余公积		-	(1,219)	-	(1,21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75)	(2,800)	(1,561)	(2,342)
分配普通股股东股利	(1)	(3,598)	(4,284)	(3,598)	(4,284)
分配永续债利息	(2)	-	(963)	-	(963)
期末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8,712	56,061	56,633	54,345

(1) 本行批准及支付的普通股股东股利

根据 2026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本行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274.65 亿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宣派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 1.31 元, 合计分配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约 35.98 亿元。

根据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本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274.65 亿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宣派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 1.56 元, 合计分配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约 42.84 亿元。

(2) 本行支付的永续债利息

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本行公告向永续债投资者支付利息事宜。按照永续债本计息期债券利率 3.85% 计算, 发放永续债利息共计人民币 9.63 亿元。利息发放日为 2025 年 11 月 26 日。

33、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利息收入来自: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4,540	25,825	24,540	25,825
- 个人贷款和垫款	8,493	10,523	8,493	10,523
- 票据贴现	1,094	1,263	1,094	1,263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5,439	5,889	4,781	5,325
- 其他债权投资	4,855	5,034	4,843	5,034
存放及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42	1,568	1,433	1,58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8	876	878	876
应收融资租赁款	1,672	1,674	-	-
合计	48,413	52,652	46,062	50,426
利息支出来自:				
吸收存款				
- 公司客户	(12,068)	(14,483)	(12,068)	(14,483)
- 个人客户	(3,672)	(3,481)	(3,672)	(3,4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				
款项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81)	(4,641)	(4,081)	(3,925)
应付债券	(5,099)	(6,042)	(5,054)	(6,1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441)	(908)	(441)	(908)
其他	-	(51)	-	(51)
合计	(26,061)	(29,606)	(25,316)	(28,954)
利息净收入	22,352	23,046	20,746	21,472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委托业务	3,288	1,345	3,152	1,441
结算与清算业务	568	378	568	378
承诺及担保业务	407	485	407	485
托管及受托业务	375	366	375	366
承销及咨询业务	240	393	240	393
银行卡业务	114	85	114	85
其他	38	56	32	48
合计	5,030	3,108	4,888	3,1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73)	(815)	(2,457)	(8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57	2,293	2,431	2,309

3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	1,600	2,503	1,600	4,5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620	2,769	2,620	2,7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621	812	1,621	186
除货币及贵金属外的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433)	(353)	(433)	(353)
其他	38	782	38	(44)
合计	5,446	6,513	5,446	7,140

3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贵金属及相关衍生金融工具 (1)	13	359	13	359
交易性金融工具	1,577	(1,054)	2,237	(1,117)
其他非货币衍生金融工具及被套期项目	107	80	107	80
合计	1,697	(615)	2,357	(678)

- (1) 贵金属及相关衍生金融工具净损益包括与贵金属业务相关的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所有相关的损益。

37、 汇兑净收益

汇兑净收益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货币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汇兑损益。

38、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经营租赁收入	992	880
其他	100	77
合计	1,092	957

39、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	135	241	135
教育费附加	174	98	174	98
其他	160	134	154	123
合计	576	367	569	356

4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员工成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96	4,665	4,235	4,574
- 其他社会保险及员工福利	463	483	455	478
- 住房公积金	359	329	352	324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798	743	788	73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	104	91	102
小计	6,110	6,324	5,921	6,215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22	1,016	1,009	1,012
其他业务费用	2,196	2,035	2,167	2,018
合计	9,328	9,375	9,097	9,245

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均不重大。

41、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	1	(3)	-
拆出资金	5	(3)	5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11)	(17)	(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4,508	10,476	14,508	10,47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1)	303	(51)	303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126)	1,708	(2,126)	1,708
- 其他债权投资	1	95	1	95
应收融资租赁款	392	449	-	-
其他资产	135	249	101	247
表外项目	169	33	169	33
合计	五、14	13,013	12,587	12,848

42、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经营租赁资产折旧	396	321
其他	63	44
合计	459	365

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55	2,311	1,396	1,9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2	(588)	258	(485)
合计	1,897	1,723	1,654	1,486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税前利润		10,047	9,695	9,101	8,76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512	2,424	2,275	2,19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a)	(1,033)	(1,626)	(1,033)	(1,626)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b)	418	925	412	921
所得税费用		1,897	1,723	1,654	1,486

(a) 主要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的利息收入和基金投资的投资收益等。

(b) 主要包括逐项评估确认的不可税前抵扣的核销损失和不可抵扣的费用等。

4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的对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报告期内，由于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824	7,667
减：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824	7,667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27,464	27,464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28	0.28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净利润	8,150	7,972	7,447	7,279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13,013	13,300	12,587	12,84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0	-	40	-
折旧及摊销	1,655	1,337	1,246	1,012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0,294)	(10,923)	(9,624)	(10,359)
投资收益	(4,430)	(6,031)	(4,430)	(6,657)
公允价值变动净 (收益) / 损失	(1,697)	615	(2,357)	678
汇兑净损失 / (收益)	44	(154)	36	(160)
资产处置净损失	2	-	2	-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5,099	6,042	5,054	6,106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5	51	45	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2	(588)	258	(4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3,284)	(80,348)	(87,683)	(62,7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3,697	25,385	193,937	22,389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22	(43,342)	116,558	(30,05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52,597	107,365	243,409	106,682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3,463)	(133,635)	(129,216)	(133,0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19,134	(26,270)	114,193	(26,34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现金	767	915	767	91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款项	59,142	15,423	59,142	15,423
原到期日不超过 3 个月的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530	25,277	16,433	24,655
原到期日不超过 3 个月的拆出资金	1,925	2,655	1,925	2,655
原到期日不超过 3 个月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165,233	63,095	165,142	63,034
合计	252,597	107,365	243,409	106,682

(4) 筹资活动引起的负债变动

下表列示了筹资活动引起的负债变动, 包括现金变动和非现金变动。筹资活动引起的负债是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分类为筹资活动的负债。

本集团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2,953	2,691	18	515,662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2,366	-	-	152,366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90,737)	-	-	(190,737)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8)	-	-	(5,678)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2,822)	(2,822)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330)	-	(330)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45)	-	(45)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5,099	45	-	5,144
宣告股利 (附注五、32(1))	-	-	3,598	3,598
本期租赁负债净新增	-	157	-	157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74,003	2,518	794	477,315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1,533	3,131	49	544,713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9,634	-	-	249,634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280,599)	-	-	(280,599)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6,109)	-	-	(6,109)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3,361)	(3,361)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364)	-	(364)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51)	-	(51)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附注五、33)	6,042	51	-	6,093
宣告股利 (附注五、32(1))	-	-	4,284	4,284
本期租赁负债净新增	-	67	-	67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10,501	2,834	972	514,307

本行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0,942	2,684	18	513,644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48,870	-	-	148,870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90,711)	-	-	(190,711)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2)	-	-	(5,672)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2,822)	(2,822)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329)	-	(329)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45)	-	(45)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5,054	45	-	5,099
宣告股利 (附注五、32(1))	-	-	3,598	3,598
本期租赁负债净新增	-	156	-	156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68,483	2,511	794	471,788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9,813	3,135	49	542,997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9,634	-	-	249,634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279,199)	-	-	(279,199)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4)	-	-	(6,074)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3,361)	(3,361)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368)	-	(368)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51)	-	(51)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附注五、33)	6,106	51	-	6,157
宣告股利 (附注五、32(1))	-	-	4,284	4,284
本期租赁负债净新增	-	67	-	67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10,280	2,834	972	514,086

46、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 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时, 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1) 资产证券化交易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过程中, 本集团将信贷资产转让予结构化主体, 并由其作为发行人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信贷资产本金人民币 30.03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88.88 亿元) 以及信贷资产所有权的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 本集团已终止确认该等证券化信贷资产的全部金额。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的控制，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集团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新增继续涉入的证券化信贷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继续涉入的资产和负债均为人民币 5.68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68 亿元)，分别列示于本集团的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中。

(2) 不良资产转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向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不良贷款及重组贷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99.94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00.60 亿元)，转让不良金融投资本金合计人民币 0.02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不良贷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30.03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3.33 亿元)。本集团无通过收益权转让的不良贷款本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8.69 亿元)。由于本集团转移了不良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该等不良贷款。

(3) 卖出回购交易及证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及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须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团可以要求对手支付额外的现金作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对手归还部分现金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债券的面值为人民币 44.60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于资产负债表日，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浙银金租	浙江省	舟山	金融机构	40 亿元	51%
浙银理财	浙江省	杭州	金融机构	20 亿元	1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及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为浙银金租。下表列示了浙银金租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94,916	90,395
负债合计	85,139	81,276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营业收入	1,966	1,786
净利润	664	622
综合收益总额	658	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	6,794

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理财产品。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

(1) 本集团直接持有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本集团直接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且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直接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理财产品。

本集团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55,267	-	-	55,267
信托计划和				
资产管理计划	790	2,045	-	2,835
资产支持证券	31,427	152	15,484	47,063
理财产品	135	-	-	135
合计	87,619	2,197	15,484	105,3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60,565	-	-	60,565
信托计划和				
资产管理计划	111	1,498	-	1,609
资产支持证券	40,261	165	14,291	54,717
理财产品	162	-	-	162
合计	101,099	1,663	14,291	117,053

上述由本集团直接持有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损失敞口系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理财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的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1,847.17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824.58 亿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对该类理财产品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2.05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2.46 亿元)。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直接持有投资及应收手续费及佣金余额不重大。

七、 分部报告

1、 业务分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 确定的经营分部主要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和资金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等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贷款和垫款、贸易融资、公司存款、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债务工具承销及其他各类公司银行中间业务等。

零售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 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和垫款、个人存款、财富管理业务、银行卡业务及其他各类零售银行业务等。

资金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自营或代客经营金融衍生业务, 以及本集团向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该分部还对本集团的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 包括发行债务证券等。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分部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以及子公司的相关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融资。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 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分部间资金转移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分部收入、费用、利润、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 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现金流流出总额。

业务分部

本集团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11,622	4,188	5,593	949	22,352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 (支出)	4,502	(228)	(4,274)	-	-
利息净收入	16,124	3,960	1,319	949	22,3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支出)	1,666	907	(142)	126	2,557
投资收益	202	-	5,244	-	5,44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	-	1,699	(2)	1,697
汇兑净收益 / (损失)	-	-	60	(5)	55
资产处置净损失	-	-	-	(2)	(2)
其他业务收入	-	-	57	1,035	1,092
其他收益	-	-	-	59	59
营业收入合计	17,992	4,867	8,237	2,160	33,256
税金及附加	(281)	(157)	(130)	(8)	(576)
业务及管理费	(4,937)	(2,078)	(1,891)	(422)	(9,328)
信用减值损失 (计提) / 转回	(10,711)	(4,048)	2,138	(392)	(13,01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0)	-	-	-	(80)
其他业务成本	-	-	-	(459)	(459)
营业支出合计	(16,009)	(6,283)	117	(1,281)	(23,456)
营业利润 / (亏损)	1,983	(1,416)	8,354	879	9,8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	7	-	240	247
利润 / (亏损) 总额	1,983	(1,409)	8,354	1,119	10,047
分部资产	1,698,828	461,804	1,403,509	110,230	3,674,371
未分配资产					21,429
资产合计					3,695,800
分部负债	(1,723,758)	(450,950)	(1,293,618)	(16,029)	(3,484,355)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832,217	21,734	-	2,116	856,067
折旧及摊销	546	257	190	29	1,022
资本性支出	386	105	319	1,848	2,658

业务分部

本集团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10,107	5,921	6,105	913	23,046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 (支出)	6,659	(1,214)	(5,445)	-	-
利息净收入	16,766	4,707	660	913	23,0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支出)	1,626	434	243	(10)	2,293
投资收益	522	-	5,991	-	6,513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615)	-	(615)
汇兑净收益	-	-	979	-	979
其他业务收入	-	-	39	918	957
其他收益	-	-	-	75	75
营业收入合计	18,914	5,141	7,297	1,896	33,248
税金及附加	(179)	(100)	(75)	(13)	(367)
业务及管理费	(4,826)	(2,252)	(1,879)	(418)	(9,375)
信用减值损失	(5,355)	(5,690)	(1,806)	(449)	(13,3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365)	(365)
营业支出合计	(10,360)	(8,042)	(3,760)	(1,245)	(23,407)
营业利润 / (亏损)	8,554	(2,901)	3,537	651	9,841
营业外收支净额	-	8	-	(154)	(146)
利润 / (亏损) 总额	8,554	(2,893)	3,537	497	9,695
分部资产	1,532,618	483,211	1,324,188	119,408	3,459,425
未分配资产					21,667
资产合计					3,481,092
分部负债	(1,634,989)	(404,769)	(1,215,820)	(18,179)	(3,273,757)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813,011	19,676	-	-	832,687
折旧及摊销	543	256	188	350	1,337
资本性支出	596	191	489	5,474	6,750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境内经营, 并在中国香港设有分行。从地区角度出发,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布在以下四个地区:

长三角地区: 指本集团总行本级、浙银金租、浙银理财及以下一级分行服务的地区: 杭州、宁波、温州、绍兴、舟山、上海、南京、苏州、合肥、金华;

环渤海地区: 指本集团以下一级分行服务的地区: 北京、天津、济南、沈阳;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指本集团以下一级分行服务的地区: 深圳、广州、香港、福州; 及

中西部地区: 指本集团以下一级分行服务的地区: 成都、贵阳、西安、兰州、重庆、武汉、郑州、长沙、呼和浩特、南昌、南宁、太原。

地区分部

本集团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 2026 年 6 月 30 日					
	长三角地区	环渤海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中西部地区	内部抵销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14,785	1,784	1,509	4,274	-	22,352
分部间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1,705)	1,264	549	(108)	-	-
利息净收入	13,080	3,048	2,058	4,166	-	22,3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42	316	379	520	-	2,557
投资收益	5,079	118	98	151	-	5,44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1,698	(5)	(1)	5	-	1,697
汇兑净 (损失) / 收益	(48)	35	27	41	-	55
资产处置净 (损失) / 收益	(32)	9	2	19	-	(2)
其他业务收入	1,092	-	-	-	-	1,092
其他收益	58	-	-	1	-	59
营业收入合计	22,269	3,521	2,563	4,903	-	33,256
税金及附加	(406)	(58)	(31)	(81)	-	(576)
业务及管理费	(5,861)	(1,176)	(778)	(1,513)	-	(9,328)
信用减值损失	(7,111)	(3,397)	(1,252)	(1,253)	-	(13,01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0)	-	-	-	-	(80)
其他业务成本	(459)	-	-	-	-	(459)
营业支出合计	(13,917)	(4,631)	(2,061)	(2,847)	-	(23,456)
营业利润 / (亏损)	8,352	(1,110)	502	2,056	-	9,8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1)	242	-	6	-	247
利润 / (亏损) 总额	8,351	(868)	502	2,062	-	10,047
分部资产	3,599,490	360,928	303,965	442,514	(1,032,526)	3,674,371
未分配资产						21,429
资产合计						3,695,800
分部负债	(3,412,860)	(361,999)	(301,700)	(440,322)	1,032,526	(3,484,355)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394,039	149,649	112,796	199,583	-	856,067
折旧及摊销	563	153	140	166	-	1,022
资本性支出	2,634	4	11	9	-	2,658

地区分部

本集团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三角地区	环渤海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中西部地区	内部抵销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14,317	2,244	1,870	4,615	-	23,046
分部间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2,051)	1,425	608	18	-	-
利息净收入	12,266	3,669	2,478	4,633	-	23,0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97	441	431	524	-	2,293
投资收益	5,742	229	149	393	-	6,513
公允价值变动净 (损失) / 收益	(615)	9	(1)	(8)	-	(615)
汇兑净收益	704	54	161	60	-	979
其他业务收入	912	17	7	21	-	957
其他收益	34	17	-	24	-	75
营业收入合计	19,940	4,436	3,225	5,647	-	33,248
税金及附加	(196)	(65)	(34)	(72)	-	(367)
业务及管理费	(5,628)	(1,289)	(842)	(1,616)	-	(9,375)
信用减值损失	(8,718)	(2,180)	(1,672)	(730)	-	(13,300)
其他业务成本	(365)	-	-	-	-	(365)
营业支出合计	(14,907)	(3,534)	(2,548)	(2,418)	-	(23,407)
营业利润	5,033	902	677	3,229	-	9,841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4)	(3)	(1)	2	-	(146)
利润总额	4,889	899	676	3,231	-	9,695
分部资产	3,260,330	360,024	286,127	425,654	(872,710)	3,459,425
未分配资产						21,667
资产合计						3,481,092
分部负债	(3,086,578)	(357,661)	(282,697)	(419,531)	872,710	(3,273,757)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389,700	145,139	107,700	190,148	-	832,687
折旧及摊销	897	161	100	179	-	1,337
资本性支出	6,095	132	132	391	-	6,750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信用证及保函是指本集团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的财务担保，已批准发放的贷款承诺及融资租赁承诺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是指本集团的授信承诺，应收款保兑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应收款作出的兑付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应收款保兑及其他财务担保合同的金额是指在交易对手未能履约的情况下，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潜在的损失金额，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融资租赁承诺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为假设全数发放的情况下的最大现金流出。本集团预计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应收款保兑将与客户的偿付款项同时结清，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和融资租赁承诺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393,139	405,624
开出信用证		
- 即期信用证	7,606	6,827
- 远期信用证	313,782	272,411
开出保函		
- 融资性保函	22,352	23,834
- 非融资性保函	22,350	19,45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734	19,676
贷款承诺	4,194	2,936
融资租赁承诺	2,116	2,705
应收款保兑及其他财务担保合同	68,794	79,215
合计	856,067	832,687

2、 资本支出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的资本支出承诺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未支付	9,312	5,504
已授权但未订约	370	493
合计	9,682	5,997

3、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 (1)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为人民币 11.80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00 亿元)。
- (2) 作为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 若储蓄国债持有人于储蓄国债到期前提前兑取, 本集团有责任就所销售的储蓄国债为储蓄国债持有人兑付该储蓄国债。该储蓄国债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扣除提前兑取手续费后的储蓄国债面值及截至兑付日止的未付利息。应付储蓄国债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行有关规则计算。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按票面值对已承销但未到期储蓄国债的承兑承诺为人民币 8.94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9.25 亿元)。本集团预计于储蓄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不重大。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 但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5、 经营租赁未来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在经营租赁中主要通过子公司从事租赁业务，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未折现经营租赁收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754	97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43	85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768	794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713	718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690	683
5 年以上	4,264	4,489
合计	8,032	8,517

本集团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本集团未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确认经营租赁收入。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未折现经营租赁收款额披露中，未包含在租赁期开始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九、 受托业务

1、 委托贷款业务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根据委托贷款安排的条款，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委托人的指示向借款人提供贷款，本集团负责协助监督使用，协助收回贷款，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佣金。本集团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经济风险和报酬，所以委托贷款不会确认为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的受托业务资产及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13,082	13,172
委托贷款资金	13,082	13,172

2、 委托投资业务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基于委托代理关系，接受单一客户或多个客户的委托，代理客户从事资产营运、投资管理、投资顾问等投资服务。委托投资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的受托业务资产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投资	423	436

3、 理财业务

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根据协议的条款，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根据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托管、销售和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经济风险和报酬。因此，所代理的资产不会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理财业务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2(3)。

十、担保物信息

1、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抵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列报为向中央银行借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吸收存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上述有抵押负债的担保物按类型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224,504	259,327
票据	3,962	3,244
应收融资租赁款	432	435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414	438
合计	229,312	263,444

此外，本集团向所持有的通过证券借贷业务和证券互换业务借入的证券提供担保物。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贷业务和证券互换业务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为人民币 51.05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71 亿元)。

2、收到的担保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用于质押的质押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有义务在约定的返售日返还质押物，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该等质押物用于出售或质押。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的担保物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十二、1(9)。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股东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

	持股数 (百万股)	比例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省创新投资集团”) (原名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452	12.57%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浙能集团”) 及其集团 成员浙能资本投资 (香港) 有限公司和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1,849	6.73%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恒逸集团”) 及其集团成 员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1,616	5.88%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港集团”) 及其集团成员浙江海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577	5.74%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

	持股数 (百万股)	比例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省创新投资集团”) (原名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452	12.57%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浙能集团”) 及其集团 成员浙能资本投资 (香港) 有限公司和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1,849	6.73%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恒逸集团”) 及其集团成 员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1,616	5.88%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港集团”) 及其集团成员浙江海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379	5.02%

2、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省创新投资集团 及其子公司	浙能集团 及其子公司	恒逸集团 及其子公司	海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期间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4	36	9	140	189	0.39%
利息支出	(31)	-	-	(4)	(46)	(81)	0.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	4	-	7	12	0.24%
投资收益	126	-	-	-	127	253	4.65%
业务及管理费	-	-	-	(1)	(3)	(4)	0.04%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重大资产负债表项目的 余额如下：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68	568	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	-	-	-	-	980	0.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617	2,500	439	6,135	9,691	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74	-	-	-	8,177	16,951	6.64%
其他债权投资	-	-	-	101	80	181	0.06%
吸收存款	(3,152)	(91)	(301)	(190)	(4,911)	(8,645)	0.4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511)	(511)	1.62%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38	551	2,000	13	159	2,761	0.3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6,054	200	5,970	359	6,322	18,905	0.66%

	省创新投资集团 及其子公司	浙能集团 及其子公司	恒逸集团 及其子公司	海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期间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1	35	4	67	107	0.20%
利息支出	(40)	-	-	(15)	(60)	(115)	0.3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2	-	-	3	5	0.17%
投资收益	27	-	-	-	71	98	1.50%
业务及管理费	-	-	-	(1)	(2)	(3)	0.0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重大资产负债表项目							
的余额如下：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80	280	1.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7	-	-	-	-	597	0.6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56	1,998	340	5,955	8,649	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69	-	-	-	8,773	16,442	7.16%
其他债权投资	-	20	-	-	30	50	0.01%
吸收存款	(4,151)	(58)	(100)	(1,381)	(5,438)	(11,128)	0.5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03)	(203)	0.98%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17	927	2,350	1	123	3,418	0.41%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6,689	239	5,666	261	5,782	18,637	0.68%

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 的规定对关联交易信息进行披露。其中，重大关联交易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一般关联交易参见本行公司网站下的投资者关系栏目。

3、 关键管理人员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余额均不重大。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董事及其他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酬金	1	1
薪金、津贴及福利	2	5
养老金计划供款	1	1
合计	4	7

本集团履职的部分董事和其他关键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另行披露。

4、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以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本行与子公司 (未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之间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u>2026 年</u>	<u>2025 年</u>
利息收入	-	27
利息支出	(17)	(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90)
其他业务收入	14	11
向子公司支付的租金	4	4
	<u>2026 年</u>	<u>2025 年</u>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其他资产	1,010	1,0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82)	(3,937)
吸收存款	(207)	-
其他负债	(9)	(9)

5、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及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u>2026 年</u>	<u>2025 年</u>
利息支出	3	5
	<u>2026 年</u>	<u>2025 年</u>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吸收存款	183	197

十二、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集团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金融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 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金融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 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集团制定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过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 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 并通过最新可靠的信息系统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行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本行设立首席风险官。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数据治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等议事机构。

总行风险管理部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统筹管理部门以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除外)、国别风险、信息科技风险、ESG 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 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为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 总行内控合规与法律部为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外包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 总行党群工作部 (党委宣传部) 为声誉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 总行发展规划部为战略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 总行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部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牵头管理部门。

本集团运用金融工具时面对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 (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和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本集团的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其对本集团的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遭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源自同业交易、公司及零售贷款, 以及这些借贷活动产生的贷款承诺, 也可能源自本集团提供的信用增级, 例如信用衍生工具 (信用违约互换)、信用证、保函及承兑等。本集团管理层谨慎管理其信用风险敞口。集团整体的信用风险日常管理由总行的风险管理部负责, 并及时向本行高级管理层报告。

(1) 信用风险衡量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内部经营状况及风险情况, 制定授信基本政策, 明确全行授信业务客户结构、行业结构、区域结构、重点业务领域等的政策导向。此外, 本集团在持续跟踪宏观、行业经济发展趋势的基础上, 定期调整授信政策。本集团持续加强信贷制度建设, 不断完善公司客户和金融机构客户统一授信管理、集团客户认定和统一授信管理等制度流程, 强化对公司客户和金融机构客户授信总额的全面管理和统一控制, 完善标准、规范的授信审批流程, 完善集团客户管理; 建立并完善差异化的授信授权体系, 并及时调整授信政策, 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信用风险。

本集团构建了信用风险限额框架体系, 制定信用风险限额管理方案与办法, 明确限额指标设定、调整、监测、处理等管理机制, 有效传导风险偏好。当本集团采取必要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 仍无法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者一部分, 符合财政部和本集团规定的核销条件时, 则将其进行核销。

债券投资

本集团在外部评级机构信用评级的基础上结合内部信用评级情况, 对投资的债券进行准入管理。除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直接准入外, 其他债券均需满足授信准入、评级准入等相关准入要求。同时, 本集团持续关注发行主体的信用评级、业务发展、所在行业的变化等相关情况, 对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评价与管理。

非债券债权投资

非债券债权投资包括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和债权融资计划等。本集团对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 对信托计划及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债权融资计划的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 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同业往来

本集团对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有信用额度。

(2) 风险限额及缓释措施

本集团已制定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的政策和程序。本集团针对客户、行业、资产质量等维度设定了信用风险限额，建立了包括限额设定、调整、监测、报告与处理等的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相关的工作机制。

本集团运用保证、抵(质)押品、净额结算、信用衍生工具等信用风险缓释工具转移或降低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释措施包括：

抵质押物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住宅
- 商业资产，如商业房产、存货和应收账款
- 金融工具，如债券和股票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集团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规定了不同抵质押物的最高抵质押率(贷款额与抵质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公司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主要抵质押物种类及对应的最高抵质押率如下：

<u>抵质押物类型</u>	<u>最高抵质押率</u>
定期存单、国债	100%
金融债	80%
居住用房地产、商用房地产	70%
土地使用权	70%
交通工具	60%
通用设备	50%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进行严格限制。本集团通过向交易对手收取保证金或授信来管控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信用风险。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保证金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和信用证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客户申请的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损失准备。

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搭建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模型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依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等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风险分组，划分为非零售、零售、信用卡等资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当期同比增长率等宏观经济指标与风险参数的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中性和悲观等宏观经济多情景指标及其权重，评估前瞻性信息对信用风险损失准备的影响。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 风险分组
- 阶段划分
- 模型和参数
- 前瞻性信息、其他调整及敏感性分析

风险分组

本集团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及市场分布等信用风险特征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分组。非零售信用风险敞口风险分组为制造业贷款、房地产业贷款及批发与零售业贷款等；零售信用风险敞口风险分组为经营贷款、消费贷款、房屋贷款及信用卡等。

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将金融工具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十二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本集团阶段划分的具体标准综合考虑了信用主体在本集团的内部信用评级、违约概率、逾期天数、风险等级等多个标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定义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包括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与初始确认日的信用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违约概率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
- 借款人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级;
- 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 借款人的出借人给予借款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借款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及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资产和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已发生信用减值定义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及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及前瞻性信息。

模型和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以外,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信用风险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及违约风险暴露 (EAD) 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为基础进行计算得到。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基于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算得到;
- 违约损失率是指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 违约损失率有所不同。不同金融资产类型的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及
- 违约风险暴露是指, 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集团应该偿付的金额。本集团的违约风险暴露根据预期还款安排进行确定, 不同类型的金融资产将有所不同。对于分期还款以及一次性偿还的贷款, 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确定违约风险暴露。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 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将这三者相乘有效地计算未来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再将各期的计算结果折现至报告日并加总。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初始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类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采用现金流折现法, 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以资产账面总额与按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在估算预期信用损失时, 管理层会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
- 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
-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金额;
- 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 及
- 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前瞻性信息、其他调整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对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构建前瞻性模型, 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当期同比增长率 (GDP) 等不同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的回归模型, 以宏观指标的预测结果驱动预期信用损失计算, 实现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计算。

本集团进行乐观、中性和悲观等三种国内宏观情景下多个宏观指标的预测, 采用权重打分卡模型判断方法, 通过对宏观经济多情景预测值量化分析, 得到宏观经济多情景指标预测值权重。其中, 中性情景定义为未来最可能发生的情况, 作为其他情景的比较基础。乐观和悲观情景分别是比中性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较为可能发生的情景, 也可以作为敏感性分析的来源之一。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在宏观情景中所使用的宏观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当期同比增长率 (GDP)、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当期同比增长率、流通中货币当期同比增长率 (M0) 等。其中, 权重较高的宏观经济指标及其预测值范围如下:

<u>指标</u>	<u>预测值范围</u>
国内生产总值当期同比增长率	4.16%至 5.2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当期同比增长率	3.70%至 4.40%
流通中货币当期同比增长率	11.00%至 12.17%

通过敏感性分析, 当乐观情景权重上升 10%, 中性情景权重下降 10%时, 信用风险损失准备金额较当前结果减少不超过 0.63%。当悲观情景权重上升 10%, 中性情景权重下降 10%时, 信用风险损失准备金额较当前结果增加不超过 0.59%。

本集团在管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时, 充分考虑各地方政府债务的潜在因素等对相关敞口的冲击影响, 审慎计提信用风险损失准备, 增强本集团的风险抵御能力。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所面临的重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4,395	125,70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364	73,583
拆出资金	9,264	5,9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5,747	90,5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649,620	1,575,83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8,837	307,405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487,879	454,851
- 其他债权投资	311,315	365,397
其他金融资产	73,268	72,556
合计	3,230,689	3,071,879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855,023	831,809

(5)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同时，不同行业和经济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经济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按地区分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余额按地区分类列示如下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u>2026 年 6 月 30 日</u>		<u>2025 年 12 月 31 日</u>	
	<u>账面余额</u>	<u>占比</u>	<u>账面余额</u>	<u>占比</u>
长三角地区	1,157,943	57.91%	1,067,571	55.81%
中西部地区	373,627	18.68%	380,390	19.89%
环渤海地区	236,384	11.82%	245,388	12.83%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231,829	11.59%	219,434	11.47%
合计	<u>1,999,783</u>	<u>100.00%</u>	<u>1,912,783</u>	<u>100.00%</u>

按行业分布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7,400	20.87%	339,725	17.76%
制造业	277,333	13.87%	286,725	14.99%
批发和零售业	180,722	9.04%	185,808	9.72%
房地产业	154,426	7.72%	161,815	8.4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3,498	5.68%	87,829	4.59%
建筑业	77,390	3.87%	80,505	4.21%
金融业	61,945	3.10%	40,338	2.1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探	32,539	1.63%	28,695	1.5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6,104	1.31%	25,114	1.3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72	0.99%	18,930	0.9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618	0.88%	17,525	0.92%
住宿和餐饮业	15,761	0.79%	17,947	0.94%
农、林、牧、渔业	13,818	0.69%	13,825	0.72%
采矿业	13,491	0.67%	12,832	0.6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780	0.34%	6,422	0.34%
教育业	4,211	0.21%	3,292	0.17%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2,024	0.10%	1,969	0.10%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	1,894	0.09%	2,163	0.1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40	0.00%	-	0.00%
公司贷款和垫款	1,436,766	71.85%	1,331,459	69.61%
个人贷款和垫款	433,189	21.66%	464,408	24.28%
票据贴现	129,828	6.49%	116,916	6.11%
合计	1,999,783	100.00%	1,912,783	100.00%

(6)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按照阶段划分、逾期信息及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分析如下:

	注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信用减值		30,303	29,960
减: 损失准备	(a)	(18,549)	(17,443)
小计		11,754	12,517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11,408	8,963
减: 损失准备	(b)	(2,415)	(2,666)
小计		8,993	6,297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1,958,072	1,873,860
减: 损失准备	(c)	(20,694)	(19,365)
小计		1,937,378	1,854,495
合计		1,958,125	1,873,309

- (a) 于2026年6月30日,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人民币258百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319百万元) 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未抵减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b) 于2026年6月30日, 本集团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人民币20百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21百万元) 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未抵减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c) 于2026年6月30日, 本集团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人民币472百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640百万元) 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未抵减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7) 应收同业款项信用风险分析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收同业款项账面余额 (未含应计利息) 按内部债项评级划分及逾期信息的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AAA1 至 AAA6 级	59,356	54,628
- AA1 至 AA6 级	17,299	31,305
- A1 至 A3 级	129,845	72,892
- 无评级	8,775	11,157
减：损失准备	(35)	(50)
合计	215,240	169,932

(8) 债务工具投资信用风险分析

本集团持续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余额 (未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分布如下：

	注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信用减值		47,039	50,027
减：损失准备	(a)	(19,399)	(24,001)
小计		27,640	26,026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1,280	123
减：损失准备		(105)	(2)
小计		1,175	121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313,774	326,267
- 政策性银行		260,575	254,930
- 商业银行		33,355	46,337
- 其他金融机构		22,282	13,973
- 其他		130,420	141,336
减：损失准备	(b)	(938)	(1,023)
小计		759,468	781,820
合计		788,283	807,967

- (a)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中有人民币26百万元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26百万元) 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未抵减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b)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中有人民币367百万元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367百万元) 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未抵减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9) 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 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 (未含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以及对应的担保物覆盖情况列示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敞口	损失准备	小计	担保物覆盖部分的敞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29,856	(18,549)	11,307	20,36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47	(258)	189	386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46,960	(19,399)	27,561	40,483
- 其他债权投资	79	(26)	53	-
合计	77,342	(38,232)	39,110	61,23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敞口	损失准备	小计	担保物覆盖部分的敞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29,358	(17,443)	11,915	20,66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02	(319)	283	413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49,948	(24,001)	25,947	43,471
- 其他债权投资	79	(26)	53	-
合计	79,987	(41,789)	38,198	64,551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及商品价格) 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业务中。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资金营运中心、科技管理部、审计部、其他部门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负责组织市场风险管理, 监督执行市场风险偏好, 制定、定期评估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确保本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

本集团采用久期分析、外汇敞口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 (VaR) 计量等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并采用限额管理、对冲及减少风险敞口等措施进行市场风险控制。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15 号) 等规章制度建立了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制定了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并使这些政策和程序与本集团的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

本集团定期更新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体系, 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市场风险计量体系, 并使用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进行市场风险计量、监测与日常管理。本集团对交易账簿头寸实行每日估值, 持续监测非止损限额和止损限额, 并定期通过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本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减小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波动, 实现全行综合收益最大化。

本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资金营运中心、审计部、总行其他经营与管理部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负责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架构、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体系, 推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有效实施。

本集团对于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通过重定价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评估和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报告期内, 本集团密切关注宏观经济环境、货币政策调整, 结合集团内战略导向和业务发展需要, 动态调整重定价缺口,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主动运用套期保值工具管控利率风险。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集团风险管控目标范围内,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 本集团的利差可能增加, 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集团遵照人行规定的存贷款利率政策经营业务。

下表列示本集团于相关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 (或合同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 的分布。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不计息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9	173,576	-	-	-	-	174,39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6	35,895	2,100	2,300	-	33	40,364
拆出资金	63	2,021	712	1,051	5,248	169	9,264
衍生金融资产	22,160	-	-	-	-	-	22,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	165,511	-	200	-	-	165,7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49	267,528	203,093	1,093,642	339,444	55,201	1,968,45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321	6,922	7,733	61,633	17,394	24,379	255,382
- 债权投资	7,109	27,721	12,247	38,434	244,887	157,481	487,879
- 其他债权投资	3,155	3,341	9,103	37,389	140,970	117,357	311,31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7	-	-	-	-	-	1,477
其他金融资产	7,917	2,697	3,895	34,541	21,685	2,533	73,268
金融资产合计	189,642	685,212	238,883	1,269,190	769,628	357,153	3,509,708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不计息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72)	(1,152)	(15,424)	(19,726)	(2,940)	-	(39,6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42)	(130,644)	(95,731)	(172,126)	-	-	(400,643)
拆入资金	(477)	(20,441)	(20,184)	(70,916)	(1,363)	(191)	(113,5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2,953)	(20,470)	-	(444)	-	-	(163,867)
衍生金融负债	(31,558)	-	-	-	-	-	(31,5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57,987)	(679)	(621)	-	-	(59,312)
吸收存款	(33,300)	(780,770)	(237,895)	(618,707)	(506,625)	-	(2,177,297)
应付债券	(2,103)	(73,029)	(25,952)	(254,446)	(88,473)	(30,000)	(474,003)
租赁负债	-	(50)	(99)	(526)	(1,509)	(334)	(2,518)
其他金融负债	(14,474)	-	-	-	-	-	(14,474)
金融负债合计	<u>(227,404)</u>	<u>(1,084,543)</u>	<u>(395,964)</u>	<u>(1,137,512)</u>	<u>(600,910)</u>	<u>(30,525)</u>	<u>(3,476,858)</u>
利率风险敞口	<u>(37,762)</u>	<u>(399,331)</u>	<u>(157,081)</u>	<u>131,678</u>	<u>168,718</u>	<u>326,628</u>	<u>32,850</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23	124,781	-	-	-	-	125,70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	55,531	14,414	3,500	17	16	73,583
拆出资金	53	4,949	174	676	100	-	5,952
衍生金融资产	27,551	-	-	-	-	-	27,5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	90,555	-	-	-	-	90,5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22	536,450	185,870	758,099	325,768	67,828	1,883,23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703	18,465	4,335	28,933	28,715	8,644	229,795
- 债权投资	7,600	23,502	20,144	55,768	196,043	151,794	454,851
- 其他债权投资	4,158	3,114	6,846	40,312	206,660	104,307	365,39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4	-	-	-	-	-	1,464
其他金融资产	8,427	1,995	9,851	28,074	21,856	2,353	72,556
金融资产合计	200,250	859,342	241,634	915,362	779,159	334,942	3,330,6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4)	(41,578)	(25,478)	(34,856)	-	-	(102,2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86)	(103,909)	(56,154)	(182,925)	-	-	(344,374)
拆入资金	(536)	(27,110)	(19,335)	(69,367)	(904)	(207)	(117,4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204)	(13,307)	-	(449)	-	-	(55,960)
衍生金融负债	(20,769)	-	-	-	-	-	(20,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	(53,202)	-	-	-	-	(53,209)
吸收存款	(37,454)	(736,467)	(217,614)	(579,273)	(472,658)	-	(2,043,466)
应付债券	(2,679)	(35,912)	(38,760)	(285,602)	(120,000)	(30,000)	(512,953)
租赁负债	-	(94)	(127)	(535)	(1,547)	(388)	(2,691)
其他金融负债	(10,457)	(59)	(258)	(38)	-	-	(10,812)
金融负债合计	<u>(115,786)</u>	<u>(1,011,638)</u>	<u>(357,726)</u>	<u>(1,153,045)</u>	<u>(595,109)</u>	<u>(30,595)</u>	<u>(3,263,899)</u>
利率风险敞口	<u>84,464</u>	<u>(152,296)</u>	<u>(116,092)</u>	<u>(237,683)</u>	<u>184,050</u>	<u>304,347</u>	<u>66,790</u>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 利率曲线变动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已考虑所得税影响):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 / 增加	(减少) / 增加	(减少) / 增加	(减少) / 增加
利率曲线变动				
向上平移 25 基点	(870)	(2,791)	(622)	(2,590)
向下平移 25 基点	870	2,809	622	2,610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作出相关假设, 有关的分析基于的假设如下:

- (i)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 (v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及
- (vii)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假设, 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境内经营, 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 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8,756	5,243	65	331	174,39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32,432	6,093	316	1,523	40,364
拆出资金	2,820	5,797	415	232	9,264
衍生金融资产	17,959	3,671	502	28	22,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5,747	-	-	-	165,7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30,214	16,854	9,483	11,906	1,968,45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954	13,237	34	157	255,382
- 债权投资	456,547	22,554	-	8,778	487,879
- 其他债权投资	220,789	64,282	1,541	24,703	311,31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7	-	-	-	1,477
其他金融资产	70,957	1,973	84	254	73,268
金融资产合计	3,309,652	139,704	12,440	47,912	3,509,70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614)	-	-	-	(39,6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79,071)	(14,241)	(5,422)	(1,909)	(400,643)
拆入资金	(89,846)	(18,720)	(1,783)	(3,223)	(113,5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3,867)	-	-	-	(163,867)
衍生金融负债	(27,692)	(3,392)	(453)	(21)	(31,5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7,378)	(1,934)	-	-	(59,312)
吸收存款	(2,037,244)	(105,314)	(1,780)	(32,959)	(2,177,297)
应付债券	(469,894)	(3,686)	(423)	-	(474,003)
租赁负债	(2,504)	-	(14)	-	(2,518)
其他金融负债	(14,262)	(118)	(6)	(88)	(14,474)
金融负债合计	(3,281,372)	(147,405)	(9,881)	(38,200)	(3,476,858)
净额	28,280	(7,701)	2,559	9,712	32,850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827,127	17,193	1,675	9,028	855,0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7,638	7,763	55	248	125,70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66,969	4,938	313	1,363	73,583
拆出资金	888	5,064	-	-	5,952
衍生金融资产	22,717	4,703	114	17	27,5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599	-	-	-	90,5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4,694	14,319	10,464	13,760	1,883,23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744	1,051	-	-	229,795
- 债权投资	442,550	11,836	-	465	454,851
- 其他债权投资	282,654	62,100	1,964	18,679	365,39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4	-	-	-	1,464
其他金融资产	68,441	3,525	140	450	72,556
金融资产合计	3,167,358	115,299	13,050	34,982	3,330,68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2,206)	-	-	-	(102,2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18,462)	(10,433)	(4,828)	(10,651)	(344,374)
拆入资金	(103,942)	(13,337)	(180)	-	(117,4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960)	-	-	-	(55,960)
衍生金融负债	(16,411)	(4,237)	(99)	(22)	(20,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066)	(143)	-	-	(53,209)
吸收存款	(1,915,353)	(100,543)	(1,853)	(25,717)	(2,043,466)
应付债券	(512,953)	-	-	-	(512,953)
租赁负债	(2,683)	-	(8)	-	(2,691)
其他金融负债	(10,664)	(128)	(12)	(8)	(10,812)
金融负债合计	(3,091,700)	(128,821)	(6,980)	(36,398)	(3,263,899)
净额	75,658	(13,522)	6,070	(1,416)	66,790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804,826	16,160	1,396	9,427	831,809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 本集团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 (已考虑所得税影响):

	净利润及权益敏感性	
	2026 年 6 月 30 日 (减少) / 增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少) / 增加
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100 基点	(58)	(101)
对人民币贬值 100 基点	58	101
港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100 基点	(15)	(14)
对人民币贬值 100 基点	15	14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i)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 (ii)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价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 (iii)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100 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iv) 计算外汇敞口时, 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
- (v) 其他变量 (包括利率) 保持不变;
- (vi)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及
- (vii) 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 并未考虑本集团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净利润及权益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基于上述假设, 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以及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影响流动性风险的因素分为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外部因素包括国内外金融形势、宏观调控政策、金融市场发展的深度与广度、银行业竞争态势等；内部因素包括资产负债期限与业务结构、存款稳定程度、市场融资能力以及各类突发性事件等。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资金营运中心、审计部、总行其他经营与管理部门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构成。高级管理层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组织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制定、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有关制度、政策等。

本集团对全行流动性风险实行集中管理，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提升流动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具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包括：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市场流动性变化，适时调整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策略；加强负债管理，灵活运用主动负债工具，拓宽长期资金来源，持续提升稳定负债占比；推进融资渠道多元化建设，在维护好与主要融资对手关系的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确保优质流动性资产保有规模与全行潜在融资需求相匹配，增强流动性风险缓释能力；加强流动性预警监测与管理，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根据压力测试结果查找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必要时调整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适时改进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多种情景压力假设下，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1)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已逾期	实时偿还 / 无期限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74,395	-	-	-	-	-	174,395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35,395	501	2,117	2,342	-	39	40,394
拆出资金	-	-	2,042	720	1,273	5,653	179	9,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65,551	-	201	-	-	165,7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028	-	90,723	182,751	865,186	554,162	374,579	2,084,429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	137,321	7,033	7,985	62,934	21,009	35,100	271,546
- 债权投资	23,531	-	4,578	15,087	46,716	273,676	186,314	549,902
- 其他债权投资	-	-	4,141	10,509	43,886	161,856	140,714	361,10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477	-	-	-	-	-	1,477
其他金融资产	2,393	6,055	2,693	4,370	18,907	40,267	5,168	79,853
金融资产合计	43,116	354,643	277,262	223,539	1,041,445	1,056,623	742,093	3,738,721

2026 年 6 月 30 日							
	已逾期	实时偿还 / 无期限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69)	(15,678)	(20,011)	(2,950)	(39,8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112,033)	(18,895)	(97,014)	(174,571)	-	(402,513)
拆入资金	-	-	(20,620)	(20,495)	(71,825)	(1,469)	(114,6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41,728)	(21,695)	-	(444)	-	(163,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8,010)	(682)	(639)	-	(59,331)
吸收存款	-	(657,650)	(159,807)	(233,359)	(665,552)	(491,489)	(2,207,857)
应付债券	-	-	(74,129)	(26,433)	(259,625)	(94,938)	(487,563)
租赁负债	-	-	(52)	(100)	(538)	(1,664)	(2,759)
其他金融负债	-	(13,788)	(90)	(470)	(126)	-	(14,474)
金融负债合计	-	(925,199)	(354,467)	(394,231)	(1,193,331)	(592,510)	(3,492,849)
净额	43,116	(570,556)	(77,205)	(170,692)	(151,886)	464,113	245,87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实时偿还 / 无期限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25,704	-	-	-	-	-	125,704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50,279	5,273	14,500	3,562	19	19	73,652
拆出资金	-	-	109	18	887	5,555	-	6,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90,617	-	-	-	-	90,6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75	-	121,646	181,593	780,110	517,395	388,785	2,001,104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40,702	18,473	2,935	23,814	37,932	9,271	233,129
- 债权投资	19,885	-	4,160	21,230	57,357	224,647	183,000	510,279
- 其他债权投资	-	-	2,249	5,759	36,915	241,908	124,916	411,74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464	-	-	-	-	-	1,464
其他金融资产	1,805	6,993	2,454	4,386	18,420	39,937	5,109	79,104
金融资产合计	33,267	325,142	244,981	230,421	921,065	1,067,393	711,100	3,533,36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实时偿还 / 无期限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1,596)	(25,720)	(35,381)	-	(102,69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88,508)	(15,597)	(56,785)	(185,509)	-	(346,399)
拆入资金	-	(12,007)	(28,082)	(19,921)	(64,392)	(1,069)	(125,6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2,204)	(13,307)	-	(449)	-	(55,9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3,212)	-	-	-	(53,212)
吸收存款	-	(578,633)	(172,310)	(230,648)	(604,875)	(489,898)	(2,076,364)
应付债券	-	-	(36,200)	(39,914)	(291,666)	(128,555)	(529,467)
租赁负债	-	-	(94)	(128)	(549)	(1,710)	(2,952)
其他金融负债	-	(10,289)	(66)	(271)	(186)	-	(10,812)
金融负债合计	-	(731,641)	(360,464)	(373,387)	(1,183,007)	(621,232)	(3,303,542)
净额	33,267	(406,499)	(115,483)	(142,966)	(261,942)	446,161	229,827

(2)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分析

本集团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净额或全额结算。

本集团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现金流入 / (流出)	16	(214)	(3,731)	(160)	-	(4,0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现金流入 / (流出)	4,344	(190)	925	(122)	-	4,957

本集团按照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汇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现金流出	(149,291)	(128,739)	(311,481)	(14,559)	(70)	(604,140)
现金流入	144,663	127,600	311,013	14,664	31	597,971
净 (流出) / 流入	(4,628)	(1,139)	(468)	105	(39)	(6,16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现金流出	(187,141)	(106,197)	(308,643)	(13,221)	(6)	(615,208)
现金流入	187,253	106,431	309,226	13,261	9	616,180
净流入	112	234	583	40	3	972

(3) 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贷款承诺及融资租赁承诺、应收款保兑及其他财务担保合同。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的流动性分析：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50,979	89,314	252,705	-	-	392,998
开出信用证	207,211	29,996	83,811	53	-	321,071
开出保函	4,347	7,676	23,625	8,807	30	44,4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676	-	-	-	-	21,676
贷款承诺及 融资租赁承诺	3,735	-	38	831	1,629	6,233
应收款保兑及 其他财务担保合同	8,376	16,883	37,751	5,550	-	68,560
合计	296,324	143,869	397,930	15,241	1,659	855,0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00,777	120,660	184,071	-	-	405,508
开出信用证	192,396	29,391	57,219	34	-	279,040
开出保函	4,289	6,428	21,599	10,771	39	43,12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9,634	-	-	-	-	19,634
贷款承诺及 融资租赁承诺	2,741	194	663	1,219	721	5,538
应收款保兑及 其他财务担保合同	11,145	13,974	47,703	6,141	-	78,963
合计	330,982	170,647	311,255	18,165	760	831,809

十三、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 目标是使之符合外部监管和股东回报的要求, 最大限度保护债权人利益并规划本集团资产规模、推动风险管理。本集团以监管要求结合本集团风险状况, 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并通过限额管理等多种手段保障管理目标的实现。

本集团近年来业务规模保持了稳定的发展态势, 资产对于资本的耗用也日益扩大。2026 年 2 月 13 日,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 认定本集团为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在满足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 同时还需满足附加资本要求、附加杠杆率要求等额外要求。为保证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并在控制风险前提下为股东提供最大化回报, 本集团积极拓展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 同时继续强化经营中资本的自生功能, 从内部补充资本。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 的相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均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有关资本的更多信息, 请参见本行公司网站下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及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22,160	-	22,16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17,159	1,678	318,83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78	191,815	3,389	255,382
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被套期				
项目的债权投资	-	3,298	-	3,298
其他债权投资	-	311,315	-	311,3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477	1,4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金融资产总额	60,178	845,747	6,544	912,469
拆入资金	-	(17,134)	-	(17,1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47)	(156,620)	-	(163,867)
衍生金融负债	-	(31,558)	-	(31,5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金融负债总额	(7,247)	(205,312)	-	(212,55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	27,551	-	27,5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05,369	2,036	307,40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74	175,655	2,766	229,795
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被套期				
项目的债权投资	-	4,870	-	4,870
其他债权投资	-	365,397	-	365,3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464	1,4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金融资产总额	51,374	878,842	6,266	936,482
拆入资金	-	(24,116)	-	(24,1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9)	(54,341)	-	(55,960)
衍生金融负债	-	(20,769)	-	(20,7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金融负债总额	(1,619)	(99,226)	-	(100,845)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 对于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将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好证据, 以此确定其公允价值, 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开放式基金、开放式理财产品及非限售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若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参数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活跃公开市场获取的, 则相关金融工具将被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定期开放式基金、票据贴现、贸易融资、限售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拆入资金中的贵金属租入、交易性金融负债中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利率衍生工具、外汇衍生工具、贵金属及其他衍生工具等。

对于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的人民币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根据债券流通市场的不同, 分别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 对于外币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采用彭博 (Bloomberg) 发布的估值结果; 对于贵金属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 采用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的估值结果; 对于票据贴现、贸易融资和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被套期项目的人民币债券,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 根据产品类型及五级分类, 以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上海票据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收益率曲线为基准, 构建利率曲线。对于限售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在收盘价的基础上考虑流动性折扣。

对于无法从活跃市场获取报价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衍生金融工具 (包括利率、外汇和贵金属的远期和互换工具等),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对其进行估值, 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 对于期权衍生工具估值, 采用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Black-Scholes Option Pricing Model) 对其进行估值, 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及波动率等。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除本集团外其他投资者持有的份额及负债, 采用投资目标的市价组合法, 其公允价值根据投资的资产净值, 即产品投资组合的可观察市值及相关费用决定。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本集团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定性信息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7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2,042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流动性折扣
- 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06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 股权投资	198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
- 股权投资	15	市场乘数法	流动性折扣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7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流动性折扣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7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7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 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1,406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流动性折扣
- 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04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 股权投资	195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
- 股权投资	50	市场乘数法	流动性折扣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4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流动性折扣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本集团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余额调节信息如下：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和垫款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2,766	1,464	2,036	6,266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	131	-	15	146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	-	13	(33)	(20)
新增	727	-	-	727
出售和结算	(235)	-	(340)	(575)
2026 年 6 月 30 日	3,389	1,477	1,678	6,544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125	-	(22)	103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和垫款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5,133	1,420	11,474	18,02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	(581)	6	490	(85)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	-	44	(314)	(270)
新增	45	-	-	45
出售和结算	(1,831)	(6)	(9,614)	(11,45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766	1,464	2,036	6,266
于报告日持有的以上资产项目于损益中 确认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	(607)	-	142	(465)

2、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转换。

3、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非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公允价值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除被套期项目外)	-	422,091	68,360	490,451	484,58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476,451	-	476,451	474,00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除被套期项目外)	-	384,405	70,578	454,983	449,98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515,182	-	515,182	512,953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按下述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对无法获得相关机构报价的，则按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其公允价值。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发行情况

于 2026 年 8 月 5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无固定期限，票面初始利率为 1.95%。

十六、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奖励	59	75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 (损失) / 收益	(2)	-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47	(146)
非经常损益净额	304	(71)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78)	(10)
合计	226	(81)
其中：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5	(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	4

除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之外，本集团根据定义和原则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包括：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上述项目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 每股收益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稀释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五、 44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银行普通股			
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28	0.28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的对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1)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44。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五、 44	7,824	7,66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5	(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619	7,752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五、 44	27,464	27,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28	0.28

3、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u>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u>	
	<u>2026 年</u>	<u>2025 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4.39%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u>	
	<u>2026 年</u>	<u>2025 年</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824	7,66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181,566	176,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4.34%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u>	
	<u>2026 年</u>	<u>2025 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7,619	7,75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181,566	176,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4.39%

4、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集团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差异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差异)；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差异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差异)。